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叶再有	董事	出差在外	刘醒明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公司负责人潘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尹建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中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报告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为准，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及相关的警示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2014 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节 内部控制.....	7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佛山照明	指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年报审计机构、正中珠江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市场竞争的风险、经营成本上升的风险、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及赔偿投资者索赔的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请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九.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对策。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佛山照明/粤照明 B	股票代码	000541/20054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佛山照明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FOSHAN ELECTRICAL AND LIGHT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S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潘杰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64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000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64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000		
公司网址	www.chinafsl.com		
电子信箱	gzfsligh@pub.foshan.gd.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奕辉	黄玉芬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64 号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64 号
电话	(0757) 82966062 82810239	(0757) 82966028
传真	(0757) 82816276	(0757) 82816276
电子信箱	fsl-yh@126.com	fslhyf@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64 号本公司办公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2 年 10 月 20 日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000400010049	440601190352575	19035257-5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5 月 21 日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000400010049	440601190352575	19035257-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洪文伟 陈丹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3,068,641,200.17	2,526,679,810.53	21.45%	2,201,910,73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6,125,048.97	251,831,356.38	5.68%	400,466,74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6,310,907.76	247,092,182.53	23.97%	240,056,44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5,638,745.34	204,756,881.88	49.27%	437,396,852.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0	0.26	3.85%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0	0.26	3.85%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8%	8.69%	0.39%	14.06%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3,736,704,336.40	3,373,781,552.85	10.76%	3,448,274,30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44,585,720.58	2,890,581,921.74	5.33%	2,950,106,976.17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66,125,048.97	251,831,356.38	3,044,585,720.58	2,890,581,921.74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按国际会计准则	266,125,048.97	251,831,356.38	3,044,585,720.58	2,890,581,921.74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66,125,048.97	251,831,356.38	3,044,585,720.58	2,890,581,921.74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按境外会计准则	266,125,048.97	251,831,356.38	3,044,585,720.58	2,890,581,921.7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87,703.94	9,418,476.76	182,392,244.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74,021.86	1,031,790.96	1,633,073.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1,981,349.56	553,325.0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7,112.47	0.00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62,781.37	-109,530.85	-84,637.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945,691.06	-7,368,961.02	-3,022,341.29	计提预计负债所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99,406.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58,646.77	901,071.70	21,172,951.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0,207.54	-687,120.14	-111,586.72	
合计	-40,185,858.79	4,739,173.85	160,410,299.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

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对照明行业来说可谓喜忧参半，LED持续快速发展，但实体经济下滑，新技术不断涌现，原有商业模式受到不断冲击，竞争环境不断恶化，供过于求等行业影响因素不断加大，面对复杂多变的行业环境，公司以“调结构、稳增长，重管理，增效益”为指导思想，持续推动产品结构调整，优化营销体系，加强年度预算和经营计划执行力，确保经营业绩得到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6,864.12万元，同比增长21.45%；实现利润总额 31,912.84 万元，同比增长 6.68%；实现净利润 26,666.60 万元，同比增长 5.70%。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做好以下工作：

1、优化产品结构，推进传统产品转型升级

2014年是LED快速发展的一年，公司及时抓住机遇，在根据市场需求和变化的基础上，从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加大LED产品的投入力度，适时推出一系列LED拳头产品和新产品，LED销售收入从2013年的2.77亿元递增至2014年的 9.26亿元，增长幅度高达233.99%，顺利完成从传统照明到LED的转型，使公司在LED的市场发展中占据了重要一席。

2、加强渠道创新，确保经营业绩增长

2014年公司继续抓好渠道创新工作，不断完善和优化营销体系。加强专卖店建设，提高终端形象展示能力，使佛山照明从“行业品牌”向“大众品牌”过渡；实施积极的营销策略，一年来在全国各地召开186场营销会议；成立了商照事业部，推出了主打工程渠道的高端品牌“名匠荟”；在电子商务方面，单独成立了电商部门，授权天猫、京东等多家电商平台销售公司产品，拓展线上分销商，有效提升了公司品牌在多渠道的曝光率；外销市场方面，积极应对整体出口市场低迷的大环境，积极调整产品和客户结构，重视对大客户的跟踪与服务，开发大客户的潜在价值，提升单个客户的业绩，同时成立FSL品牌组，积极拓展新兴市场业务，并取得不错的成绩，超额完成了公司年初预订目标，保持了外销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根据消费习惯、消费方式的改变进一步推进渠道社区化，提高公司的终端服务能力。

3、大力开发新产品，增加利润增长点

针对LED产品品种多、更新换代快、周期短的特点，公司一线业务员和研发人员深入市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开发新产品、尤其是LED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线，不仅促进

了公司产品转型升级，而且为公司增加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4、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建立科学管理制度

一是提高管理水平，加强成本控制。运用SAP系统，有效规范生产管理；加强能源管理，改进耗能设备，降低能源成本；采用标准成本对比法，减少原材料浪费；加强采购管理，整合采购资源，增强对原材料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全面推行预算管理，通过对各部门预算的监督和控制在提升预算管理执行力度。

二是实施绩效管理，调动员工积极性。创新薪资机制，加强绩效考核与人力资源管理，体现多劳多得的薪酬原则，维护薪酬对内公平性和对外竞争力，实现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

5、加强企业内部建设，推动企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及时披露相关信息，规范公司运作，继续稳步推进公司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规范运作体系文件的进程，在加强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了内控规范体系的执行和落实，固化内控成果。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4年面对实体经济下滑及复杂多变的行业环境，公司在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带领下，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及时抓住LED快速发展的机遇，通过调整产品结构，不断进行产品与技术更新，持续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控制成本，积极开拓市场等有利措施，使公司主营业务得到了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销售收入30.41亿元，比上年增长21.58%，其中国内销售收入21.6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59%，国外销售收入8.80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20%。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经营模式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照明器材及灯具	销售量	只	1,046,376,108	1,215,921,627	-13.94%
	生产量	只	993,887,262	1,061,333,192	-6.35%
	库存量	只	134,763,101	145,193,725	-7.1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36,177,042.9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2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单位 1	248,392,951.31	8.09%
2	单位 2	51,487,747.58	1.68%
3	单位 3	49,252,633.46	1.61%
4	单位 4	46,475,691.92	1.51%
5	单位 5	40,568,018.66	1.32%
合计	--	436,177,042.93	14.2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中，第三和第五名客户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他三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照明器材及灯具		2,230,438,495.76	99.26%	1,874,719,042.97	99.00%	18.97%
照明器材及灯具	原材料	1,438,316,556.44	64.01%	1,142,625,698.51	60.45%	25.88%
照明器材及灯具	人工	413,229,338.55	18.39%	368,240,867.93	19.48%	12.22%
照明器材及灯具	折旧	58,899,983.77	2.62%	71,406,530.23	3.78%	-17.51%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传统照明产品		1,527,938,050.39	68.00%	1,654,087,055.19	87.50%	-7.63%
传统照明产品	原材料	985,303,382.84	43.85%	1,008,152,332.97	53.33%	-2.27%
传统照明产品	人工	283,078,341.37	12.60%	324,903,326.24	17.19%	-12.87%
传统照明产品	折旧	40,348,804.30	1.80%	63,002,836.48	3.33%	-35.96%
LED 照明产品		702,500,445.37	31.26%	220,631,987.78	11.67%	218.40%
LED 照明产品	原材料	453,013,173.60	20.16%	134,473,365.54	7.11%	236.88%
LED 照明产品	人工	130,150,997.18	5.79%	43,337,541.69	2.29%	200.32%
LED 照明产品	折旧	18,551,179.47	0.83%	8,403,693.75	0.44%	120.75%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9,432,957.7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5.62%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单位 1	142,413,566.10	7.69%
2	单位 2	58,431,987.28	3.15%
3	单位 3	33,978,824.72	1.83%
4	单位 4	28,049,218.92	1.51%
5	单位 5	26,559,360.70	1.43%

合计	--	289,432,957.72	15.62%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中除第四名供应商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其余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07,880,504.54	133,779,078.70	55.39%	主要是本期销售业务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36,233,239.29	199,917,005.49	18.17%	
财务费用	-9,565,959.04	-4,230,937.19	-126.10%	主要是本期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52,462,491.85	46,864,161.54	11.95%	
合计	487,010,276.64	376,329,308.54	29.41%	

5、研发支出

为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积极研发节能环保的高效照明产品，加大 LED 产品的研发投入，不断开发新产品，不断改进技术和工艺，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为 98,810,000.0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 3.22 %。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5,103,040.68	2,826,717,360.23	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9,464,295.34	2,621,960,478.35	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638,745.34	204,756,881.88	49.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53,241.51	130,801,370.00	-64.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620,391.12	111,512,170.50	-1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67,149.61	19,289,199.50	-369.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694,772.73	307,968,509.92	-47.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94,772.73	-307,968,509.92	-47.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025,411.38	-87,775,066.52	204.8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度比上一年度增加 49.27%，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货款增加并支付材料款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度比上一年度减少 369.93%，主要原因是本年投资活动收到现金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度比上一年度减少 47.82%，主要原因是本年分红减少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年度比上一年度增加 204.84%，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货款增加及支付分红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照明器材及灯具	3,040,544,631.03	2,230,438,495.76	26.64%	21.58%	18.97%	1.60%
分产品						
传统照明产品	2,114,355,116.21	1,527,938,050.39	27.74%	-4.91%	-7.63%	2.21%
LED 照明产品	926,189,514.82	702,500,445.37	24.15%	233.99%	218.40%	3.71%
分地区						
内销	2,160,911,351.32	1,612,043,755.15	25.40%	28.59%	24.72%	2.32%
外销	879,633,279.71	618,394,740.61	29.70%	7.20%	6.22%	0.6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89,718,395.60	26.49%	897,675,824.22	26.61%	-0.12%	
应收账款	322,951,674.45	8.64%	390,216,735.62	11.57%	-2.93%	主要是收回货款所致。
存货	625,794,972.48	16.75%	516,804,156.44	15.32%	1.43%	主要是应对销售增长准备的存货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689,724.39	0.10%	18,203,091.82	0.54%	-0.44%	主要是本期出售部分参股公司所致。
固定资产	463,267,701.29	12.40%	472,740,489.84	14.01%	-1.61%	主要是本期处置部分资产及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在建工程	90,862,098.21	2.43%	75,044,472.56	2.22%	0.21%	主要是本期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0	0%	0	0%	0%	
长期借款	0	0%	0	0%	0%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不	3,903,197.90	8,660.00			11,660.00	3,903,197.90	20,320.00

含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634,402.88		52,273,824.96				114,908,227.84
金融资产小计	66,537,600.78	8,660.00	52,273,824.96		11,660.00	3,903,197.90	114,928,547.84
上述合计	66,537,600.78	8,660.00	52,273,824.96		116,600.00	3,903,197.90	114,928,547.84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四方面：

渠道优势

公司一直坚持深耕细化渠道的市场策略，经过多年的发展与沉淀，公司目前主要有四大销售渠道（流通批发渠道、专卖店渠道、电商零售渠道、工程商照渠道），形成了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布局。依托强大和完善的销售渠道，公司产品能够快速进入市场，极大地提高了公司的市场开发能力和竞争力。

品牌优势

公司一直紧紧围绕“佛山照明”品牌的定位、核心价值与特性，通过产品设计、终端销售、广告宣传、专业照明展等各种方式，不断提高“佛山照明”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目前公司三个品牌中，“FSL”和“汾江”均为中国驰名商标，佛山照明品牌已成为中国最具影响力、最受欢迎的行业品牌之一，强大的品牌影响力成为公司销售持续增长的主要驱动力。

技术优势

公司一直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工作，持续加大对技术、产品自主创新的资金投入，完善各类产品的研发和工艺改善流程。吸收、培养技术人才，制定创新的激励机制和绩效机制，在资金、人才和机制上给予充分保障。

规模优势

公司是最早从事照明产品生产销售的企业之一，多年的沉淀，打造了公司精益生产的制造文化和大规模的制造能力。公司在佛山、南京、新乡、苏州都有生产基地，产品年产量达

99388.73万只.大规模集中的生产使公司具有明显的经济效益,不仅体现在产品的制造成本上,而且体现在原材料采购、产品定价等方面。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 (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 (元)	变动幅度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青海佛照锂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盐湖卤水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	38.00%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股份公司	锂离子电池及材料、太阳能与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产品、设备与系统,节能型光电与电子产品、设备和系统,锂电应急电源、电动工具、交通工具及锂电充电器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产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和施工	14.84%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家用电器、家俱、音箱、纸张、纸制品、日用化学品、鞋帽服装;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和专控商品);从事自己开发建设项目监理业务	小于 5.00%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销售钨、钼、镍、复合金属制品、金刚石模、薄钢带、电光源产品、电源产品,工业气体及专用设备,制造、安装、销售、机械加工、汽车维修、咨询服务、商品销售(除国家禁止流通物品外)、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加工贸易和补偿贸易业务	6.94%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业务	6.91%
广东发展银行佛山分行	银行业务	小于 5.00%
佛山佛陈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兴建和经营佛(山)陈(村)公路	7.66%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光大银行	商业银行	30,828,816.00	23,546,768	0.06%	23,546,768	0.06%	114,908,227.84	4,050,044.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增发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292,574,133.00	109,714,176	7.99%	109,714,176	6.91%	292,574,133.00	21,942,835.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增发
广东发展银行佛山分行	商业银行	500,000.00	229,792	小于5.00%	229,792	小于5.00%	5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增发
合计		323,902,949.00	133,490,736	--	133,490,736	--	407,982,360.84	25,992,879.30	--	--

(3)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其他	205008	14天	276,460,000.00					0.00	384,103.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	205007	7天	274,387,000.00					0.00	204,304.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	205001	1天	176,262,000.00					0.00	20,437.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	204001	GC001	623,006,230.00					0.00	157,934.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	204002	GC002	68,701,374.00					0.00	19,432.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	204003	GC003	203,606,108.00					0.00	78,492.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	204004	GC004	146,205,848.00					0.00	98,287.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	204007	GC007	464,123,205.00					0.00	423,793.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	204014	GC014	117,711,770.00					0.00	112,622.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300385	雪浪环境	7,365.00	500		0		0.00	11,378.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603328	依顿电子	15,310.00	1,000		0		0.00	14,514.65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股票	603188	亚邦股份	20,490.00	1,000		0		0.00	21,963.00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股票	601016	节能风电	2,170.00	1,000		0		0.00	6,218.37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股票	603456	九洲药业	15,430.00	1,000		0		0.00	17,018.07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股票	300401	花园生物	3,505.00	500		0		0.00	13,731.80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股票	603688	石英股份	6,450.00	1,000		0		0.00	20,272.42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股票	000027	深圳能源	956,522.6 4	172,600		0		0.00	964,543.4 3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股票	002736	国信证券	11,660.00	2,000		2,000		20,320.00	0.00	交易性金 融资产	
基金	BC0002	方正金泉 友 2 号	5,000,000 .00	5,000,000		0		0.00	-997,145. 30	交易性金 融资产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0	--	0	--	0.00	0.00	--	--
合计			2,356,502 ,437.64	5,180,600	--	2,000	--	20,320.00	1,571,900 .68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4 年 01 月 23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佛山市禅盛电子镇流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生产经营电子镇流器、电子变压器、电子触发器、电光源产品、电光源设备、电光源配套器件、电光源原材料、灯具及备件、电工材料、机动车配件、家用电器、电器开头、插座、消防产品、通风及换气设	1,000,000.00	32,941,104.79	13,301,554.66	170,783,964.01	8,103,152.69	6,064,268.68

			备、LED 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筹办生产经营灯具、电光源产品及其配件,相关工程的安装和咨询业务	72,782,944.00	102,539,684.21	97,526,937.02	75,463,816.96	5,555,886.60	4,073,814.36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研制、开发、生产、销售灯具、家用电器及其配件、其他光源产品	500,000.00	58,766,291.90	26,067,500.11	185,149,905.82	13,405,810.81	10,486,447.81
佛山电器照明新光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电器、照明及机电产品的研发与销售,照明及机电工程设计、施工、维护、智能化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技术服务、节能项目的投资、节能设计和咨询、节能项目施工、节能服务、合同能	50,000,000.00	53,914,719.22	52,431,374.26	1,629,992.33	-1,037,569.10	-691,250.38

			源管理及技术服务、节能项目评估、国际贸易；研发、生产、销售：电光源产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生产节能电光源产品、灯具、光源器材、照明工程，节约能源开发技术及相关配件生产；销售自产产品	41,683,200.00	86,066,958.39	67,350,984.72	54,350,815.02	-2,454,726.51	-1,980,732.33
佛山电器照明(新乡)灯光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电光源设备、电光源产品生产、销售；电光源配套器件、电光源材料、电工材料、机动车配件、灯具及配件销售	35,418,439.76	74,336,661.09	36,938,068.49	36,938,068.49	5,489,566.08	4,712,022.27
广东佛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融业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新能源汽车	200,000,000.00	215,745,665.26	215,400,394.69	0.00	6,471,257.70	4,853,398.27

			及主要部件、照明节能产品及工程的融资租赁与服务						
佛山照明 灯光器材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研究、开发、生产：电光源产品、电光源设备、电光源配套器材、电光源材料、灯具及配件、电工材料、机动车配件、家用电器、电器插座、开关、消防产品、通风换气设备、LED 产品；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5,000,000.00	82,907,740.65	27,675,126.91	186,330,350.42	13,999,353.09	10,248,592.30
苏州盟泰 励宝光电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开发、生产、销售：半导体照明器具、驱动电路及控制系统软硬件系统；（生产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照明工程设计、安装；从事半导	23,634,900.00	48,813,032.51	10,159,431.51	42,289,128.14	-9,227,088.05	-6,629,012.47

			体照明器 件、器具、 驱动电路 及控制系 统软硬件 系统进出 口业务						
--	--	--	--	--	--	--	--	--	--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佛山市禅盛电子镇流器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与马恒徕出资组建，于2003年8月26日成立并取得营业执照，本公司持有其75%股权，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3年12月24日，本公司与马恒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马恒徕所持有佛山市禅盛电子镇流器有限公司的25%股权。收购后，本公司持有佛山市禅盛电子镇流器有限公司100%股权。

—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与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已获佛山市高明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明外经贸引字[2005]79号”文批准并于2005年8月23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持有其70%股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与瑞贝克北美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已获佛山市高明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明外经贸引字[2005]97号”文批准并于2005年12月5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持有其70%股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佛山电器照明新光源科技有限公司（前身为“佛山照明灯具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17日更名为佛山电器照明新光源科技有限公司）是由本公司与佛山市豪之远贸易有限公司、上海亮奇电器有限公司、常州三峰电器照明有限公司、河南省星辰电器照明有限公司、佛山市泓邦电器照明有限公司、河北金汾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9年3月27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09年9月25日及2010年11月19日，公司分别与少数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少数股东将其分别持有的佛山照明灯具有限公司的股权转予本公司，转让后，本公司持有佛山照明灯具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佛山电器照明（新乡）灯光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9年4月17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13年8月27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以河南新乡工业园区土地以及货币资金200万元增资佛山电器照明（新乡）灯光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为35,418,439.76元。

—广东佛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5月31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佛山照明灯光器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500万元，于2013年5月8日取

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根据2008年8月27日公司与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前身为“佑昌（南京）照明器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0年11月15日更名为“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予本公司，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自股权购并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根据2014年4月23日公司与张迎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张迎春将其持有的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34.09296%的股权转让予本公司，公司在收购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股权的同时，对其增资1,201万元，其中588.49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612.5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363.49万元，公司持有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50.50%股权。公司自增资完成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优势互补，做大主营业务	股权收购及增资扩股	该股权收购事项不会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产生影响。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2,436	2,436	2,436	100.00%	-662.90	2014年05月24日	公告名称：关于收购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扩股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23；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合计	2,436	2,436	2,436	--	--	--	--

七、2015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趋势

在节能减排、低碳环保的大背景下，各国节能环保政策相继落地实施，并随着LED产品性能的持续提升和产品价格的快速下降，传统照明产品市场快速萎缩，LED照明被客户普遍接受，LED照明终端应用渗透率不断提高。而为了抓住LED照明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机遇，赢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塑造自主品牌的影响力，门槛较低的LED照明下游应用环节的企业在技术、产品、价格、渠道展开了激烈的竞争。LED照明呈现出需求旺盛与竞争激烈并存的格局。

（二）公司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机遇

LED照明经过最近几年的快速发展，终端应用领域已得到了广泛应用，而众多LED企业在实体经济下滑，行业竞争加剧的双路夹击下，会慢慢走向“强者更强，弱者更弱”的格局，缺乏综合竞争力的企业将会被逐步淘汰。

公司LED产品经过2年多的发展，已颇具规模，产能得到大幅增长，形成了丰富的LED系列产品线，新产品不断推出，公司LED产品已在行业市场具有一定影响力。

公司作为照明行业的龙头企业，具有品牌、技术、市场和规模优势，同时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将在保持传统照明产品优势的同时，继续大力发展LED产品，使公司更加得益于未来LED照明终端应用的持续增长。

2、挑战

（1）市场竞争带来的挑战

2015年公司生产经营仍然面临着市场竞争带来的挑战，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不景气趋势明显，同时受行业竞争加剧、产品同质化、价格战愈演愈烈的影响，产品毛利率水平

将难以提高甚至逐步下降，行业内公司增量不增收的现象将日益普遍。如何在竞争中建立技术、产品、服务优势，开展差异化竞争，构建多元化的渠道布局，成为公司实现持续发展的挑战。

（2）企业发展带来的挑战

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和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因此在资源整合、技术开发、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对公司的管理模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面临进一步完善现有管理体系，健全内控制度，提高管理能力，保证公司运营顺畅等一系列问题的挑战。

（三）公司未来面临的风险和对策

1、市场竞争的风险

虽然LED照明得到了国家的大力支持，但该行业在国内乃至国际范围内竞争较激烈，在品牌、销售渠道、价格等方面均有体现。虽然公司在品牌知名度、销售渠道、规模效益等方面存在优势，但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可能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提高市场份额的难度更大。对此，公司将继续不断开发新产品，优化营销网络，提升品牌形象，强化客户关系管理，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经营成本上升的风险

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用工成本费用将不断增加，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经营成本，而公司现有产品因为市场激烈竞争难以提价，未来如果原材料价格上涨，双重压力下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对此，公司将尽力提高机械自动化程度，提升劳动生产效率；进一步挖掘供应商资源，努力降低采购成本；提高管理水平，强化预算管理，降低费用成本，以化解经营成本上升带来的风险。

3、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为做大公司产品，抢占市场份额，公司近年来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如果经销商出现支付困难，拖欠公司销售货款，将出现坏账风险。对此，公司将根据经销商的订货情况和销售情况，定期综合评定经销商的信用额度；通过加强对经销商的服务，提升经销商的盈利能力；通过房产或其他物品抵押的方式，降低应收坏账的风险。

4、赔偿投资者索赔的风险

2013年9月至2015年3月，2279名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分别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就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并要求本公司赔偿33589.07万元人民币及132.8万元港币。如果法院最终判决本公司赔偿金额比例较高，将对本公司后期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四）2015年工作计划

1、积极开拓市场，拓展发展空间

一是实施积极合理的营销策略，巩固现有的渠道优势，重点建设专卖店渠道、工程商照渠道、电商与零售渠道，强化市场细化管理，形成层次分明、分工有序、布局合理、服务一流的营销网络，提升市场覆盖率和渗透率；二是加强客户管理意识，持续重视对老客户、大客户的跟踪服务与潜在价值的挖掘，同时积极开发新市场、新客户，拓展公司发展空间；三是加强营销管理，依托营销管理咨询机构，为营销人员提供专业的培训机会，提升营销人员的执行力和作战能力；四是健全国际营销网络，强化海外销售力量，深入挖掘传统照明存量替换市场，同时积极开拓中东、东南亚、东欧等新兴市场。

2、控制成本，提升管理效率

面临经营成本上涨的压力，公司将进一步增强成本控制意识，改进工艺，创新技术，优化产品结构，控制采购成本，执行限量领料制度，消除各个环节的浪费。通过设备改造，改进耗能设备，节能能源消耗，提升运行效率。继续做好全面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减少超计划、无计划费用的发生，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确保成本优势，保持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队伍综合素质

要持续保持公司的创新能力和竞争力，人才是关键。公司将继续加大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优先做好管理、研发、生产、营销等重要部门人才的储备工作。依托佛山照明大学，提升内部讲师能力，并结合外聘专业培训机构的方式，加强培训力量。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体系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制，优化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和体系，建立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十、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政策变更

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

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公司于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从2014年年度报告开始执行。

公司根据各准则要求调整可比期间各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		
		相关科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	按照其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没有公开活跃市场报价的权益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采用成本法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	-488,669,738.23	-473,950,855.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8,669,738.23	473,950,855.57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12,728.75	-3,903,197.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12,728.75	3,903,197.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353,441.69	-11,092,550.73
		递延收益	19,353,441.69	11,092,550.73
		资本公积	-35,523,341.07	-27,717,587.47
		其他综合收益	35,523,341.07	27,717,587.47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除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外，对公司2012年、2013年末资产总额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扩股的议案》。2014年5月23日，公司收购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扩股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至此，公司持有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50.5%的股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十四、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广东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广东证监〔2012〕91号）的要求，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分红制度，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12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修改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分红的规定，明确规定了分红条件、最低分红比例、决策程序等内容；制定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年）》，明确了各期分红的具体安排和形式、现金分红规划及其期间间隔，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的决策和监督程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2012年度，公司按2012年末总股本978,563,745股设计，向A、B股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

金红利人民币3.1元（含税，B股红利折成港币支付），实发红利总额303,354,760.95元。

2013年度，公司按2013年末总股本978,563,745股计，向A、B股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元（含税，B股红利折成港币支付），实发红利总额156,570,199.20元。

2014年度，公司按2014年末总股本978,563,745股计，向A、B股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2 元（含税，B股红利折成港币支付），实发红利总额215,284,023.9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 股，共转增股本 293,569,124 股。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215,284,023.90	266,125,048.97	80.90%	0.00	0.00%
2013 年	156,570,199.20	251,831,356.38	62.17%	0.00	0.00%
2012 年	303,354,760.95	400,466,745.11	75.75%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78,563,745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15,284,023.90
可分配利润（元）	710,284,953.9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 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 237,692,053.4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32,837,008.55 元，减去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金额 156,570,199.20 元（每 10 股派现金人民币 1.6 元），减去 2014 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673,908.90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10,284,953.94 元。董事会基于公司利润分配原则的一贯性，	

提议 2014 年度的利润分配议案为以 2014 年末公司总股本 978,563,7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20 元（含税，B 股红利折成港币支付），实发红利总额 215,284,023.9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转增股本 293,569,124 股，剩余 495,000,930.04 元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重视企业的社会价值的实现，以“为股东提供回报、为员工提供平台、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繁荣”为己任，积极保护员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积极推进环境保护与友好、资源节约与循环等建设，参与社会公益及慈善事业，以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的振兴，促进公司与社会、社区、自然的协调、和谐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环保、节能产品的研发、推广和销售，获得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已通过省级自愿清洁生产验收，获得广东省清洁生产企业称号，为节能减排作出贡献；拟向股东分配 215,284,023.90 元现金红利（含税），占报告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80.90%，切实保护股东的权益；全年实现安全生产工作目标，为维护社会安全贡献力量。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1 月 0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南方基金、中信证券、广发基金、诺安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源乐晟、天弘基金、平安证券	
2014 年 01 月 0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 年 02 月 1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野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中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惠理基金、宏利资产管理、贝莱德、德盛安联、达以安资产管理（香港）公司、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公司、TPG-AXON CAPITAL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 年 03 月 1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台湾摩根士丹利、德盛安联、凯思博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 年 05 月 0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长城基金、景顺长城、申万菱信基金、招商基金、香港 BOCI-Prudential、华夏基金、中信产业基金、广发基金、交银施罗德基金、鹏华基金、中信证券、前海人寿、宝盈基金、千和资本、金鹰基金、长信基金、华宝兴业基金、银河基金、易方达基金、诺安基金、东方证券资产管理、华安基金、华商基金、建信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 年 11 月 0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英大证券、长江证券、深圳市恒运盛投资顾问公司、中信证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公司、中银国际、深圳清水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源投资、东方证券、深圳大德汇富咨询顾问公司、中信建投基金、国联安基金	
2014年01月01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 诉讼事项
接待次数					6
接待机构数量					50
接待个人数量					96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年3月广东证监局对本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作出了行政处罚,515名原告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分别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就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7,343.83 万元人民币及 8.2 万元港币	是	2014年11月15日及2014年12月5日,本公司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我司向955名原告赔偿6041.08万元,同时负担102.75万元案件受理费。本公司对上述判决结果不服,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公司已对作出一审判决结果的诉讼案件,根据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将直接减少2014年度母公司净利润6143.83万元,减少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143.83万元。	公司不服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期间,公司无需履行赔偿义务。	2014年11月17日	公告名称: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0,2014-044,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13年3月广东证监局对本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作出了行政处罚,672名原告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分别向广州市中	8,709.47 万元人民币	是	2014年11月15日及2014年12月5日,本公司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	公司已对作出一审判决结果的诉讼案件,根据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将直接减少2014年度母公司净利润6143.83万元,减少合并	公司不服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期间,公司无需履行赔偿义务。	2014年12月06日	公告名称: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0,2014-044,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就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判决书》,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我司向 955 名原告赔偿 6041.08 万元,同时负担 102.75 万元案件受理费。本公司对上述判决结果不服,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43.83 万元。			
2013 年 3 月广东证监局对本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作出了行政处罚,116 名原告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分别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就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2,252.54 万元人民币及 54.66 万元港币	否	正在进行	目前该诉讼正在审理过程中,尚未有结果,还无法确定该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不适用	2014 年 03 月 15 日	公告名称: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1;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13 年 3 月广东证监局对本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作出了行政处罚,457 名原告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分别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就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民事赔	8,225.59 万元人民币	否	正在进行	目前该诉讼正在审理过程中,尚未有结果,还无法确定该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不适用	2015 年 01 月 17 日	公告名称: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4;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偿责任。							
2013年3月广东证监局对本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作出了行政处罚，519名原告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分别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就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7057.64 万元人民币及 69.94 万元港币	否	正在进行	目前该诉讼正在审理过程中，尚未有结果，还无法确定该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不适用	2015年03月17日	公告名称：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5；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的比率				
张迎春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34.09296% 股权	1,235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已全部过户	该股权收购事项不会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产生影响。	-334.76 万元	-1.26%	否	不适用	2014 年 05 月 24 日	公告名称：关于收购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扩股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23；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 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5.38% 的股权	2014 年 8 月 15 日	852	178.48	该资产出售事项不会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产生影响。	0.67%	以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基础	否	不适用	是	是	2014 年 11 月 22 日	公告名称：关于原参股公司股权转让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1；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采购材料	市场价	681.17	681.17	0.37%	汇款	681.17	2014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佑昌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采购材料	市场价	2,804.92	2,804.92	1.51%	汇款	2,804.92	2014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欧司朗（中国）照明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法人的一致行动人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采购材料	市场价	4.00	4.00	0.00%	汇款	4.00	2014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杭州时代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采购材料	市场价	310.83	310.83	0.17%	汇款	310.83	2014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佑昌（新乡）照明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采购设备	市场价	39.40	39.4	0.02%	汇款	39.40	2014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杭州时代	关联自然人	向关联方	销售产品	市场价	3.22	3.22	0.00%	汇款	3.22	2014年	巨潮资讯网

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人控制的公司	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04月25日	网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	市场价	4,056.80	4,056.8	1.32%	汇款	4,056.80	2014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佑昌(杭州)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	市场价	641.06	641.06	0.21%	汇款	641.06	2014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佑昌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12.51	112.51	0.04%	汇款	112.51	2014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欧司朗(中国)照明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法人的一致行动人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	市场价	783.96	783.96	0.26%	汇款	783.96	2014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欧司朗亚太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法人的一致行动人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	市场价	4,925.26	4,925.26	1.61%	汇款	4,925.26	2014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上海林贤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管的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	市场价	30.86	30.86	0.01%	汇款	30.86	不适用	不适用
佑昌西特科照明(廊坊)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影响的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	市场价	0.09	0.09	0.00%	汇款	0.09	2014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	销售佣金	销售佣金	市场价	142.84	142.84		汇款	142.84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14,536.9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				公司的生产需要优质原材料的稳定供应,此种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在一定时期内长期存在。							

的原因	公司的部分产品通过关联方销售,可在一定程度上带动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张,属持续性关联交易,将在一定时期内长期存在。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公司与关联人的关联业务占公司同类业务的比例很小,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4年4月及10月公司对与关联方欧司朗(中国)照明有限公司、欧司朗亚太有限公司、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佑昌电器(中国)有限公司、佑昌(杭州)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杭州时代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佑昌(新乡)照明机械有限公司、佑昌(新乡)电光机械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在关联采购中,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为3,840.32万元,占2014年预计金额的68.15%;在关联销售中,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为10,553.76万元,占2014年预计金额的75.38%。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与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宝”）签订《商标许可协议》，上海嘉宝同意将其拥有的“沪字”商标（注册号：100940）、“联合”商标（注册号：100950）、“联合”商标（注册号：3603597）许可给本公司使用，上海嘉宝授予本公司上述商标的独占许可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将本公司生产的、带有被许可商标的产品净销售额的1%作为许可使用费支付给上海嘉宝，但该使用费的总额每年不得低于人民币100万元（详细情况请见2014年1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签订《商标许可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1.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洪文伟 陈丹燕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需要，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共支付审计费用 50.88 万元。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参股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国轩高科”）借壳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源电器”）上市的方案已于 2015 年 4 月 2 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获得无条件通过。待国轩高科借壳东源电器上市完成后，公司所持有的国轩高科股权将转为东源电器限售股权（详情请见 2015 年 4 月 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8）。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203,381	13.82%				-131,810,660	-131,810,660	3,392,721	0.35%
3、其他内资持股	3,387,696	0.35%				5,025	5,025	3,392,721	0.3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057,918	0.31%						3,057,918	0.31%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9,778	0.03%				5,025	5,025	334,803	0.03%
4、外资持股	131,815,685	13.47%				-131,815,685	-131,815,685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31,815,685	13.47%				-131,815,685	-131,815,685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43,360,364	86.18%				131,810,660	131,810,660	975,171,024	99.65%
1、人民币普通股	618,139,327	63.17%				131,810,660	131,810,660	749,949,987	76.6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25,221,037	23.02%						225,221,037	23.02%
三、股份总数	978,563,745	100.00%						978,563,74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陈煜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其所持有公司的股票6700股的75%按规定进行锁定，增加有限售条件股份5025股。

2、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1,815,685股原属于有限售条件股份，2014年12月11日变更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3、综合上述第1、2项，报告期内公司减少有限售条件股份131,810,660股，增加无限售条件股份131,810,66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1,815,685股原有限售条件股份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批准后，于2014年12月11日上市流通（详情见2014年12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047）。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	131,815,685	131,815,685	0	0		2014年12月11日
陈煜	0	0	5,025	5,025	高管锁定	
合计	131,815,685	131,815,685	5,025	5,02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9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8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47%	131,815,685			131,815,685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50%	102,751,648			102,751,648		
安信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5%	18,079,046			18,079,046		
DBS VICKERS(HONG KONG) LTD A/C CLIENTS	境外法人	1.60%	15,660,455			15,660,455		
张源	境内自然人	0.99%	9,650,000			9,650,000		
庄坚毅	境外自然人	0.85%	8,324,132			8,324,132		
BBH A/C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47%	4,592,770			4,592,770		
BOCHK INVESTMENT FUNDS-BOCHK CHINA GOLDEN DRAGON FUND	境外法人	0.46%	4,517,889			4,517,889		
侯春虎	境内自然人	0.43%	4,200,000			4,2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	其他	0.39%	3,784,007			3,784,007		

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和庄坚毅存在关联关系, 属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 未知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	131,815,685	人民币普通股	131,815,685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102,751,648	人民币普通股	102,751,648					
安信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8,079,046	境内上市外资股	18,079,046					
DBS VICKERS(HONG KONG) LTD A/C CLIENTS	15,660,455	境内上市外资股	15,660,455					
张源	9,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50,000					
庄坚毅	8,324,132	境内上市外资股	8,324,132					
BBH A/C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4,592,770	境内上市外资股	4,592,770					
BOCHK INVESTMENT FUNDS-BOCHK CHINA GOLDEN DRAGON FUND	4,517,889	境内上市外资股	4,517,889					
侯春虎	4,2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4,2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784,007	人民币普通股	3,784,00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和庄坚毅存在关联关系, 属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 未知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自然人股东张源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 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650,000 股, 合计持有 9,65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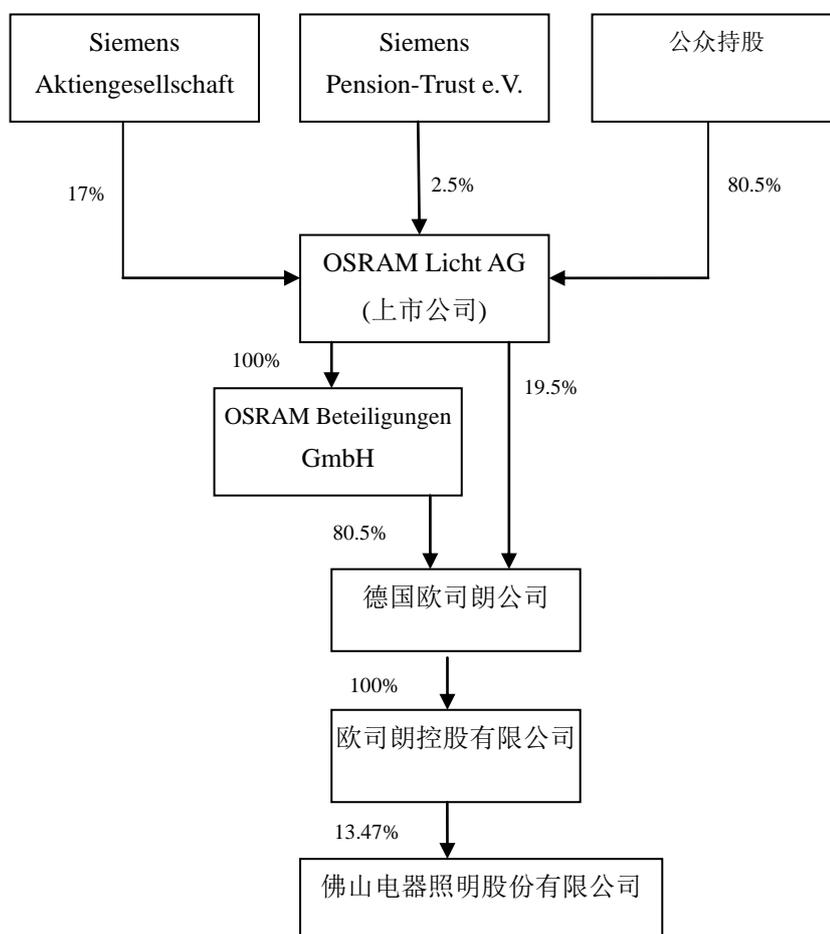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目前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1) 公司第一大股东是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二零零四年六月在香港设立，注册资本金为50万港元，单位负责人Werner Hoffmann，没有实质性业务经营；现持有本公司13.47%的股份。

(2) 公司第二大股东是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一九七八年在香港设立，注册资本金为200万港元，法定代表人庄坚毅，主要经营范围是灯产品销售、进出口业务；现持有本公司10.5%的股份。

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除前述第一大股东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和第二大股东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 以上股份外，没有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潘杰	董事长	现任	男	43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刘醒明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351,280	0	0	351,280
吴胜波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Werner Jürgen Dietrich Hoffmann (维安纳霍夫曼)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叶再有	董事	现任	男	58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杨建虎	董事	现任	男	37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刘振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6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窦林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薛义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张勇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0	2013年09月17日	2016年05月28日	10,700	0	0	10,700
叶正鸿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3年05月21日	2016年05月28日	20,560	0	0	20,560
张学权	监事	现任	男	37	2013年05月21日	2016年05月28日	6,400	0	0	6,400
庄儒嘉	监事	现任	男	57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张颖启	监事	现任	男	63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林奕辉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60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尹建春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9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0	0	0	0
解庆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12,950	0	0	12,950
魏彬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8日	15,684	0	0	15,684
焦志刚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3年09月17日	2016年05月28日	22,880	0	0	22,880
陈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4年05月13日	2016年05月28日	6,700	0	0	6,700
合计	--	--	--	--	--	--	447,154	0	0	447,154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工作经历

潘杰：男，上海市人，1971年出生，拥有复旦大学光源与照明工程系电光源专业学士学位，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光学、光电子学硕士学位，复旦大学管理学院/B1-挪威管理学院硕士学位。2001年3月至2009年6月，在美国通用电气公司消费和工业产品集团工作，任亚洲照明业务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1年3月，在美国凌骥电子有限公司工作，任亚太地区CEO；2011年4月至2012年6月，在美国通用电气能源电子部门工作，任能源电子亚太地区负责人；2012年7月至2013年5月，在美国通用电气公司发电及水处理集团工作，任GE-水处理集团大中华区CEO。2013年5月当选为本公司董事长。

刘醒明：男，广东新会人，1962年出生，大学文化，工程师。1983年进入本公司工作，1997年至2005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12月至2008年11月任公司总经理；2008年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1995后当选本公司董事,2011年4月兼任公司副董事长；2012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兼副董事长。

吴胜波：男，美国国籍，1966年5月出生，拥有清华大学热能工程系学士学位，美国内布拉斯加林肯大学机械工程硕士学位以及美国凯乐管理研究学院信息管理系统硕士学位。1993年8月至2008年12月，在美国通用电气公司（GE）工作，历任能源集团优化与控制部中国区

总经理兼任新华控制工程有限公司总裁及首席执行官、控制解决方案部亚太区运营总经理等职务；2009年1月至2012年4月在美国霍尼韦尔公司工作，任霍尼韦尔过程控制部大中华区总经理；2012年4月进入欧司朗集团公司工作，任欧司朗亚太区总裁；2012年4月起当选本公司董事。

Werner Jürgen Dietrich Hoffmann（维安纳·霍夫曼先生）：男，德国国籍，1969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7月起加入欧司朗亚太有限公司，曾任亚太区商务部E&C财政总监兼任广州市中德电控有限公司首席财务总监；2008年4月起任亚太区销售部财政总监，亚太区财政总监，亚太区商务部LUM & LS财政总监；2009年4月起任亚太区商务部财政总监；2012年10月至今为亚太区财务总监。2013年5当选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叶再有：男，广东南海人，1956年出生，初中文化，本公司第一届至第七届董事。现任南海市务庄环球陶瓷厂董事长，本公司发起人股东。

杨建虎：男，上海市人，1977年出生，山东轻工学院无机非金属材料学士，中国地质大学矿物晶体材料科学硕士，中国科学院上海光机所光电子材料科学博士。2004年7月至2009年4月，在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工作，任高级项目经理；2009年5月至今，在杭州时代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工作，任技术总监。2013年5月当选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刘振平（独立董事）：男，辽宁沈阳人，1948年出生，中国社科院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68年9月至1971年9月在沈阳市于洪区郎家大队任知青；1971年9月至1983年11月在沈阳灯泡厂财会科任会计、主管会计、财会科负责人；1983年11月至1992年9月在沈阳灯泡厂任副厂长（总会计师）；1992年9月至1998年1月在沈阳灯泡厂任厂长兼党委书记；1998年1月至2004年7月在沈阳东北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兼党委书记、董事长；2004年7月至今在辽宁慧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合伙人。1992年起担任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副理事长、电光源专业委员会主任；1992年至2007年沈阳市铁西区人大代表，人大常委会政法工作委员会委员。2010年6月起当选本公司独立董事。

窦林平（独立董事）：男，北京市人，1959年出生，大学毕业。1978年9月至1982年7月就读于北京工业大学“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1982年7月至1985年3月在北京灯具厂工作，1984年初担任设计科副科长；1985年3月至1992年12月在北京灯具研究所工作，担任设计室主任，1990年担任研究所副所长；1993年1月至2012年5月，在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工作；2012年6月至今，在中国照明学会工作，现担任秘书长。2010年6月起当选本公司独立董事。

薛义忠（独立董事）：男，1968年7月出生，安徽滁州人，研究生学历，拥有律师资格证书、经济师资格证书及政工师任职资格。1993年-2001年在中国工商银行江苏常州分行任国际

业务处、法律事务处及信贷管理处（含资产风险管理科、房地产信贷科、外汇信贷科、项目信贷科、工商信贷科等职能部门）副科长、科长、副处长及处长等职务；2001年至今，在国浩律师集团事务所工作，是国浩律师集团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金融专业委员会负责人，深圳办公室管理合伙人。2012年8月起当选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工作经历

张勇：男，湖南长沙人，1974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机械工程师。1997年7月进入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工作，1999年10月至2008年6月先后任灯丝车间设备副主任、主任；2008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高明日光灯厂长和高明分厂厂长；2009年1月至2012年12月分别任生产部、OEM部、机械动力部、基建部部长；2013年3月至今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9月当选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叶正鸿：男，1973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监事。1995年7月进入本公司工作；1995年7月至1997年6月在机修车间工作；1997年7月至2001年1月在机械动力部工作；2001年2月至2005年1月在T8日光灯分厂工作，担任设备管理主任；2005年5月至2007年1月任机修车间主任；2006年5月至2007年12月任机械动力部部长；2008年1月至今任T8日光灯分厂厂长。

张学权：男，1977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1996年10月进入本公司工作，2003年4月至2008年5月在灯具车间任车间主任；200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2013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庄儒嘉：男，广东潮阳人，1957年10月出生，中专文化。连任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董事一职超过20年，并担任浙江佑昌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佑昌（杭州）照明器材有限公司董事，对照明行业的市场营销策略有多年经验。2010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张颖启：男，上海人，1951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2001年5月至2010年8月在广州珠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2年7月任广州珠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经历

林奕辉：男，广东揭西人，1954年出生，经济类研究生毕业，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1970年12月至1986年在部队服现役，曾任连、营、团职务；1986年至2000年9月在佛山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工作，曾任科长、副总经理，多年主管公司证券业务，主持多家公司股票的承销发行、上市推荐工作；曾任本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2000年10月至2010年4月担任本公司董事会

秘书；2010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13年5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解庆：男，江苏新沂市人，1974年4月出生，电光源工程师。1994年7月毕业于南京无线电工业学校，同年7月进入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普泡车间工作，三个月后任生产线班长，1996年3月开始任普泡车间技术员，1997年5月任中灯车间主任，1998年至2010年任单端车间主任，2010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魏彬：男，湖南郴州市人，1969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91年进入本公司工作，1992年3月至1996年12月在本公司研究所负责产品开发，1997年1月至2004年12月任节能灯车间主任，2005年1月至12月任HID车间主任，2006年至2008年11月任T5车间主任，2008年11月至2009年任技术部部长，2009年9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尹建春：男，1975年4月出生，上海市人，研究生学历。1995年7月至2000年10月在东风莫尔斯（上海）任成本会计；2000年12月至2001年12月在汉高乐泰（中国）公司任总帐会计；2002年4月至2004年8月在美卓自动化(上海)公司运营中心任财务主管；2004年8月至2013年5月在通用电气集团公司工作，历任照明事业部中国区生产制造财务经理，工业及消费品事业部中国区财务计划分析经理，数字能源事业部亚太区财务总监，能源电子事业部亚太区财务总监，能源电子事业部全球财务计划分析总监。2013年5月任公司财务总监。

焦志刚：男，河南省沈丘人，1972年5月出生，大学文化。1994年7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同年进入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工作。1995年8月至2013年9月任公司仓库主任，2010年5月至2013年9月兼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07年3月至2013年9月当选公司职工监事，2010年5月至2013年9月当选公司监事会主席。2013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煜：男，1972年12月出生，广东湛江人，大专学历，工程师。1994年7月进入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工作。1997年1月至2012年12月曾任反光碗车间主任、镀膜车间主任、节能灯车间主任、高明分厂厂长、普泡车间主任。2013年1月至8月任生产部、OEM部、机械动力部部长。2013年9月至2014年5月任生产部、OEM部部长。2014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庄儒嘉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董事	1989年04月28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胜波	欧司朗亚太有限公司	总裁	2012年04月01日		是
Werner Jürgen Dietrich Hoffmann (维安纳·霍夫曼先生)	欧司朗亚太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2年10月03日		是
刘振平	辽宁慧泽会计师事务所	总经理	2004年07月18日		是
窦林平	中国照明学会	秘书长	2012年06月05日		是
薛义忠	国浩律师集团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1年05月17日		是
叶再有	佛山南海务庄环球陶瓷厂	董事长	1993年08月10日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200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建立中高层管理人员股权激励制度》和当期主要财务指标、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履行情况进行考核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依据公司《建立中高层管理人员股权激励制度》和相关考核指标进行考核后确定。 独立董事的津贴按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4年度公司实际支付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报酬总额为1148.74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潘杰	董事长	男	43	现任	243		243
刘醒明	副董事长兼总	男	52	现任	182.25		182.25

	经理						
吴胜波	董事	男	48	现任			
Werner Jürgen Dietrich Hoffmann (维 安纳 霍夫曼)	董事	男	45	现任			
叶再有	董事	男	58	现任			
杨建虎	董事	男	37	现任			
刘振平	独立董事	男	66	现任	10		10
窦林平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10		10
薛义忠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10		10
张勇	监事会主席	男	40	现任	61.87		61.87
叶正鸿	监事	男	41	现任	33.26		33.26
张学权	监事	男	37	现任	22.48		22.48
庄儒嘉	监事	男	57	现任		50.39	50.39
张颖启	监事	男	63	现任			
林奕辉	董事会秘书	男	60	现任	92.13		92.13
尹建春	财务总监	男	39	现任	145.8		145.8
解庆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98.15		98.15
魏彬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92.13		92.13
焦志刚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92.13		92.13
陈煜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55.54		55.54
合计	--	--	--	--	1,148.74	50.39	1,199.1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煜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5月 13日	董事会聘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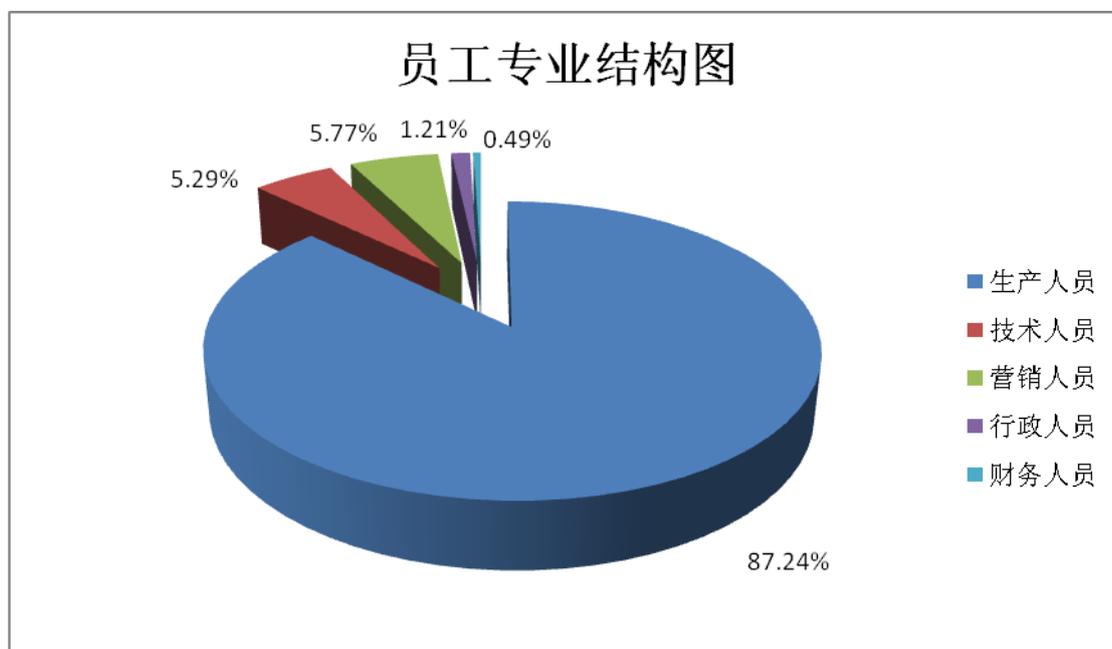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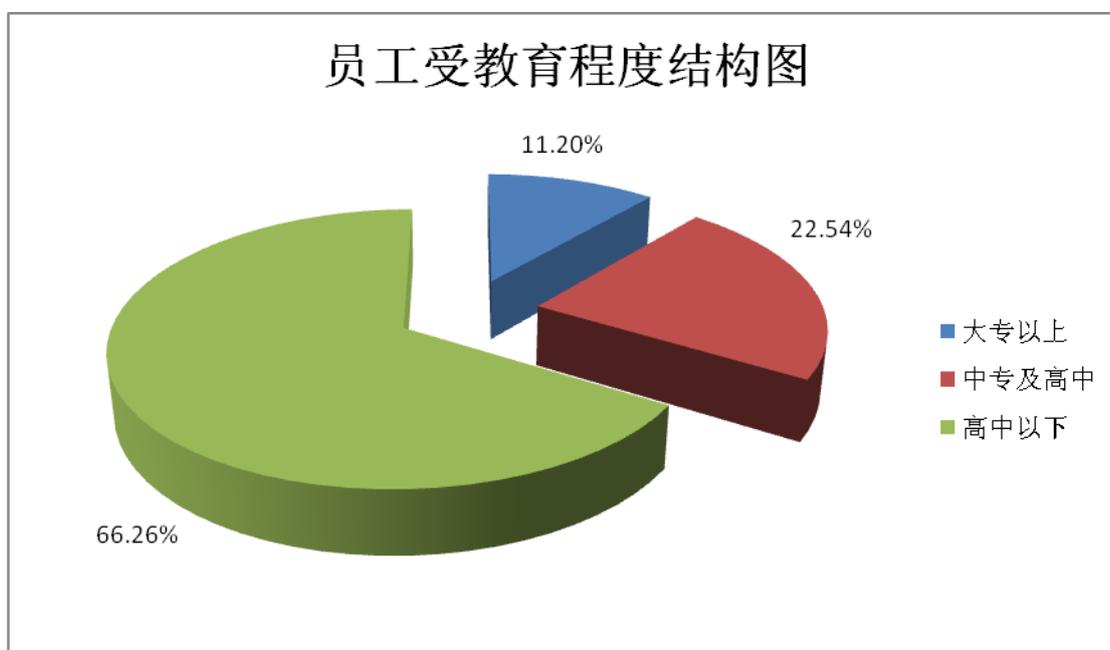
六、公司员工情况

1、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含分、子公司）在职员工为8944人。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分布如下：

员工专业结构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7803	87.24 %
技术人员	473	5.29%
营销人员	516	5.77%
行政人员	108	1.21%
财务人员	44	0.49%
合 计	8944	100%



员工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大专以上	1002	11.20%
中专及高中	2016	22.54%
高中以下	5926	66.26%
合 计	8944	100%



2、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为员工办理了社会保险，同时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在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等方面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公司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费用。

3、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薪酬管理制度按月发放，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工资。

4、员工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在有关教育部门的支持下，成立了佛山照明大学，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和职能部门的需求，建立内部讲师团队，采用内外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对营销、研发、生产部门的人员进行重点培训，让有经验的员工对新进员工定期传授业务及技术知识，为公司培养优秀的人才队伍，提升公司竞争力。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一套较为有效的公司治理体系。目前，公司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各负其责的治理结构，并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建立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大股东及一致行为人的信息披露要求、禁止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公司与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五分开”，完全具有独立性。根据最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定及时修订与完善公司各项制度。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已建立的制度名称如下表，各项制度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序号	制度名称	最近一次审议通过该制度的会议	披露日期
1	公司章程	2012年度股东大会	2013.5.29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8.22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12年度股东大会	2013.5.29
4	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2年度股东大会	2013.5.29
5、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012年度股东大会	2013.5.29
6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3.4.26
7	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3.4.26
8	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3.4.26
9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3.4.26
10	总经理工作细则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3.4.26
11	信息披露管理管理办法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7.8.28
1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7.8.28
13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7.8.28
1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0.4.29
15	内部控制制度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0.4.29
16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0.7.15

17	外部信息报送管理制度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0.7.15
18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2.4.25
19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2.6.13
20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2.6.29
21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年)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2.6.29
22	内部审计制度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2.8.2
23	财务管理制度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2.8.2
24	风险评估办法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2.8.2
25	反舞弊与举报制度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2.8.2
26	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2.12.12
27	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4.4.25
28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4-4.25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关于公司治理的各项专项检查工作及参加各项上市公司治理工作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广东证监局的要求，制定并完善公司各项制度，以进一步改进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已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管理制度》，在定期报告编制和发生重大事项期间，要求相关人员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个环节涉及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和内幕信息的内容等信息，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通过这些工作，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行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了利用内幕信息交易的违法违规行为，履行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28 日	1、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4、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关于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全部议案均获审议通过	2014 年 05 月 29 日	公告名称：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24；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	------------------	---	------------	------------------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刘振平	9	2	7	0	0	否
窦林平	9	2	7	0	0	否
薛义忠	9	1	7	1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刘振平	关于出资认购铨丰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增发股份的议案	根据两次电话会议及之前给公司董秘办发函询问评估公司的相关数据，总的感觉铨丰未来的经营状况及效益预测有许多不确定性，并建议能否另外委托知名

		的评估机构重新进行评估。
薛义忠	关于出资认购铨丰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增发股份的议案	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和听取电话会议中各位董事的意见，认同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的策略，但对此次被投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年龄偏大及该公司在美国等海外市场的发展能力没有信心。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要求，出席了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认真审核了董事会各项议题，关注公司运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对公司关联交易、股权转让、收购股权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很多宝贵建议，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2014年1月28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两个议题：

- （1）审议通过2013年度审计工作主要时间安排；
- （2）审议通过财务部关于公司201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的汇报。

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部提交的2013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税前利润分析，并听取了公司有关财务人员的汇报，未发现公司201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有重大问题。但基于本次主要财务数据的审阅时间距离审计报告出具日尚有一段时间，提请公司财务部积极配合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严格而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2、2014年4月15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公司财务部提交的、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通过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初步审计意见，以及对有关账册及凭证补充审阅后，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处理了资产负债日期后事项，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以签名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公司201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2) 审计委员会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1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 鉴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二十多年来一直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且该事务所在公司2013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提议继续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4) 审计部2013年度工作报告及2014年工作计划。

3、2014年8月5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全体委员以签名表决的方式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预提股权激励基金的议案》。

(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1、2014年4月15日，董事会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依据公司2013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公司在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工作业绩考评系统中涉及指标的完成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考核，认为公司2013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均是依据公司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为原则确定并实施的，公司计提的激励基金符合股东大会通过的《建立中高层管理人员股权激励制度》的规定，公司对中高层管理人员和业务技术骨干实施激励规范合法，有利于推动管理人员与公司、股东利益紧密结合。

2、2014年8月5日，董事会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预提股权激励基金的议案》。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2014 年监事会继续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则的规定，勤勉履职，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监事会主席参加董事会议和管理层办公会议，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监事会召开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14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包括中、英文；
- (3) 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审议通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14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审议通过《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14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传真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应会 5 名监事均对会议议案作出表决，审议通过《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报告期内，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与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并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过去的一年里认真谨慎，勤勉尽责，廉洁自律，决策程序规范、合法，工作负责，能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履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职责，对公司

的对外投资等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对各定期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所作出的审计报告及有关事项说明，真实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34.09296% 股权，并转让了公司持有的广州珠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38% 股权。监事会认为上述收购和出售资产事项交易价格均以评估结果为基础，价格合理，交易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4、关联交易情况：监事会认为 2014 年度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存在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当的商业行为，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

5、内控体系建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已全面梳理并优化了公司的业务流程，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整、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严格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且公司与第一、第二大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实行五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建立中高层管理人员股权激励制度》和当期经营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管理要求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特别加强了对财务报告、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主要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已全面梳理并优化了内部控制流程，各部门按照流程办理业务，稳步推进公司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文件的进程，规范运作水平；在加强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固化内控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总体情况良好，未发现有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情形。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国家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公司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进行规范，明确相关部门及岗位在财务报告编制过程的职责与权限，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和准确。报告期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佛山照明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通过制定该制度，明确了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权责，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进一步提高了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5]G1404258001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洪文伟 陈丹燕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广会审字[2015]G14042580010号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照明”）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佛山照明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1.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的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

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1.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佛山照明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佛山照明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文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丹燕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9,718,395.60	897,675,824.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320.00	3,903,197.9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993,285.13	154,142,432.66
应收账款	322,951,674.45	390,216,735.62
预付款项	12,551,566.91	24,054,319.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101,275.54	1,304,200.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4,122,844.63	24,145,083.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5,794,972.48	516,804,156.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783,068.68	9,408,829.51
流动资产合计	2,310,037,403.42	2,021,654,779.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1,157,988.22	536,585,258.4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89,724.39	18,203,091.8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3,267,701.29	472,740,489.84
在建工程	90,862,098.21	75,044,472.5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7,114,129.71	173,234,598.73
开发支出		
商誉	7,360,330.45	
长期待摊费用	918,958.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696,214.79	28,924,66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599,787.19	47,394,194.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6,666,932.98	1,352,126,772.95
资产总计	3,736,704,336.40	3,373,781,552.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9,330,968.48	270,968,881.44
预收款项	60,842,257.61	45,620,298.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8,315,210.64	60,636,740.85
应交税费	13,881,113.81	19,571,121.7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923,820.48	35,613,570.1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4,293,371.02	432,410,612.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61,438,275.16	
递延收益	10,955,833.27	11,092,550.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16,937.71	4,891,338.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911,046.14	15,983,889.70
负债合计	642,204,417.16	448,394,502.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78,563,745.00	978,563,7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9,892,717.59	589,876,519.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150,338.69	27,717,587.4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6,168,440.86	622,494,531.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77,810,478.44	671,929,537.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4,585,720.58	2,890,581,921.74
少数股东权益	49,914,198.66	34,805,128.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4,499,919.24	2,925,387,050.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36,704,336.40	3,373,781,552.85

法定代表人：潘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建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5,652,777.19	581,390,386.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320.00	3,903,197.9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0,920,585.13	153,942,432.66
应收账款	335,793,103.52	428,330,282.09
预付款项	16,580,637.31	29,435,327.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329,039.45	71,612,354.13
存货	578,978,618.17	472,321,376.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359,093.82	3,790,803.20
流动资产合计	2,027,634,174.59	1,744,726,160.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1,157,988.22	536,585,258.4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5,639,664.15	435,793,031.5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2,743,711.79	370,702,024.40
在建工程	88,784,906.41	74,051,205.5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5,206,977.08	129,859,177.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978,127.89	26,102,706.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778,664.19	47,394,194.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6,290,039.73	1,620,487,598.78
资产总计	3,713,924,214.32	3,365,213,759.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7,190,248.26	321,372,591.12
预收款项	56,335,813.10	45,547,349.36
应付职工薪酬	56,655,167.35	60,356,477.70
应交税费	5,496,341.46	13,335,938.2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9,738,558.57	60,963,050.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5,416,128.74	501,575,407.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61,438,275.16	
递延收益	10,180,833.31	10,162,550.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33,711.71	4,891,338.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352,820.18	15,053,889.74
负债合计	739,768,948.92	516,629,297.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78,563,745.00	978,563,7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6,987,786.91	586,971,589.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150,338.69	27,717,587.4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6,168,440.86	622,494,531.96
未分配利润	710,284,953.94	632,837,008.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4,155,265.40	2,848,584,462.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13,924,214.32	3,365,213,759.1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68,641,200.17	2,526,679,810.53
其中：营业收入	3,068,641,200.17	2,526,679,810.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18,773,419.24	2,274,276,457.59
其中：营业成本	2,247,054,674.63	1,890,307,790.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249,721.78	28,328,966.85
销售费用	207,880,504.54	133,779,078.70
管理费用	236,233,239.29	199,917,005.49
财务费用	-9,565,959.04	-4,230,937.19
资产减值损失	10,921,238.04	26,174,553.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5,462.10	-109,530.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14,574.68	-6,870,117.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17,917.64	-12,820,601.9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187,817.71	245,423,704.63
加：营业外收入	12,059,815.30	74,021,240.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197.24	16,855,838.60
减：营业外支出	63,119,188.44	20,295,815.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12,901.18	11,040,784.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128,444.57	299,149,129.39
减：所得税费用	52,462,491.85	46,864,161.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665,952.72	252,284,967.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6,125,048.97	251,831,356.38
少数股东损益	540,903.75	453,611.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432,751.22	-7,805,753.6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432,751.22	-7,805,753.6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432,751.22	-7,805,753.6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432,751.22	-7,805,753.6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1,098,703.94	244,479,21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0,557,800.19	244,025,602.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0,903.75	453,611.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0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0	0.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潘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建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096,764,562.67	2,591,467,316.18
减：营业成本	2,368,497,388.05	2,000,004,624.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435,087.65	23,564,384.08
销售费用	202,316,154.50	132,331,966.43
管理费用	192,372,199.33	176,727,982.04

财务费用	-1,234,608.56	2,200,383.53
资产减值损失	9,984,446.80	23,470,722.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5,462.10	-109,530.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02,619.56	-2,895,017.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17,917.64	-12,820,601.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2,601,976.56	230,162,704.49
加：营业外收入	10,524,371.67	73,707,658.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3,548.17	16,855,838.60
减：营业外支出	62,732,365.11	18,646,442.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86,923.01	9,458,698.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0,393,983.12	285,223,920.89
减：所得税费用	42,701,929.63	39,011,248.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692,053.49	246,212,672.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432,751.22	-7,805,753.6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432,751.22	-7,805,753.6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432,751.22	-7,805,753.6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2,124,804.71	238,406,918.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0,280,032.72	2,760,533,549.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215,180.15	49,324,227.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07,827.81	16,859,58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5,103,040.68	2,826,717,360.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1,417,602.90	1,780,879,109.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774,390.53	452,728,987.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524,039.74	233,834,12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748,262.17	154,518,25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9,464,295.34	2,621,960,47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638,745.34	204,756,881.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867,112.02	60,5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561,925.28	3,347,062.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204.21	24,189,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35,107.9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1,7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53,241.51	130,801,3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450,244.80	68,192,170.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57,260.00	43,3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512,886.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620,391.12	111,512,17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67,149.61	19,289,199.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694,772.73	307,968,509.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94,876.38	4,613,748.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694,772.73	307,968,509.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94,772.73	-307,968,509.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1,411.62	-3,852,637.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025,411.38	-87,775,066.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7,675,824.22	985,450,890.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9,701,235.60	897,675,824.2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2,985,771.22	2,796,103,254.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196,128.84	49,324,227.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12,666.62	26,000,87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3,294,566.68	2,871,428,358.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1,534,616.00	2,068,333,446.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8,295,463.89	280,927,345.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108,324.71	181,812,293.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583,729.43	150,050,52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3,522,134.03	2,681,123,61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772,432.65	190,304,747.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867,112.02	60,5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449,970.16	14,112,476.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421.11	34,186,710.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638,527.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21,503.29	169,167,713.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509,478.18	65,066,431.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57,260.00	105,3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24,360,000.00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526,738.18	170,386,43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05,234.89	-1,218,717.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570,199.20	303,354,760.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570,199.20	303,354,760.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70,199.20	-303,354,76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1,767.75	-3,852,637.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245,230.80	-118,121,368.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390,386.39	699,511,754.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5,635,617.19	581,390,386.3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78,563,745.00				589,876,519.74		27,717,587.47		622,494,531.96		671,929,537.57	34,805,128.86	2,925,387,050.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78,563,745.00				589,876,519.74		27,717,587.47		622,494,531.96		671,929,537.57	34,805,128.86	2,925,387,050.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97.85		44,432,751.22		3,673,908.90		105,880,940.87	15,109,069.80	169,112,868.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432,751.22				266,125,048.97	540,903.75	311,098,703.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63,042.43	16,663,042.4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663,042.43	16,663,042.43
(三)利润分配									3,673,908.90		-160,244,108.10	-2,094,876.38	-158,665,075.58
1. 提取盈余公积									3,673,908.90		-3,673,908.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6,570,199.20	-2,094,876.38	-158,665,075.5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6,197.85								16,197.85
四、本期期末余额	978,563,745.00				589,892,717.59		72,150,338.69		626,168,440.86		777,810,478.44	49,914,198.66	3,094,499,919.2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78,563,745.00				590,072,416.00		35,523,341.07		622,494,531.96		723,452,942.14	47,096,243.24	2,997,203,21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78,563,745.00				590,072,416.00		35,523,341.07		622,494,531.96		723,452,942.14	47,096,243.24	2,997,203,21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5,896.26		-7,805,753.60				-51,523,404.57	-12,291,114.38	-71,816,168.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05,753.60				251,831,356.38	453,611.47	244,479,214.25
（二）所有者投入					-195,896.26							-8,130.91	-8,326.81

和减少资本					6.26						976.88	73.1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5,896.26						-8,130,976.88	-8,326,873.14
(三) 利润分配										-303,354,760.95	-4,613,748.97	-307,968,509.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3,354,760.95	-4,613,748.97	-307,968,509.9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78,563,745.00				589,876,519.74	27,717,587.47	622,494,531.96		671,929,537.57	34,805,128.86	2,925,387,050.6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78,563,745.00				586,971,589.06		27,717,587.47		622,494,531.96	632,837,008.55	2,848,584,46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78,563,745.00				586,971,589.06		27,717,587.47		622,494,531.96	632,837,008.55	2,848,584,462.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97.85		44,432,751.22		3,673,908.90	77,447,945.39	125,570,803.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432,751.22			237,692,053.49	282,124,804.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73,908.90	-160,244,108.10	-156,570,199.2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73,908.90	-3,673,908.9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6,570,199.20	-156,570,199.2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6,197.85						16,197.85
四、本期期末余额	978,563,745.00				586,987,786.91		72,150,338.69		626,168,440.86	710,284,953.94	2,974,155,265.4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78,563,745.00				586,971,589.06		35,523,341.07		622,494,531.96	689,979,097.12	2,913,532,304.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78,563,745.00				586,971,589.06		35,523,341.07		622,494,531.96	689,979,097.12	2,913,532,304.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05,753.60			-57,142,088.57	-64,947,842.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805,753.60			246,212,672.38	238,406,918.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3,354,760.95	-303,354,760.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3,354,760.95	-303,354,760.9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78,563,745.00				586,971,589.06		27,717,587.47		622,494,531.96	632,837,008.55	2,848,584,462.04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佛山市电器照明公司、南海市务庄彩釉砖厂、佛山市鄱阳印刷实业公司共同发起，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粤股审（1992）63号”文批准，通过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由法人与自然人混合持股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2年10月20日。1993年10月，经中国证监会“（1993）33号”文批准，公司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A股）1,930万股，并于1993年1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1995年7月23日，公司获准发行5,000万股B股，并于1996年8月26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6]外经贸资二函字第466号”文批复同意转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12月11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75号”文核准，公司增发A股5,500万股。公司经2006、2007及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玖亿柒仟捌佰伍拾陆万叁仟柒佰肆拾伍元（RMB978,563,745.00）。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000400010049”。

法定代表人：潘杰

公司住所：广东省佛山市汾江北路64号

2、公司经营范围

研究、开发、生产电光源产品、电光源设备、电光源配套器件、电光源原材料、灯具及配件、电工材料、机动车配件、家用电器、电器开关、插座、消防产品、通风及换气设备、LED产品、锂离子电池及其材料，在国内外市场上销售上述产品，有关的工程咨询服务。（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3、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下属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佛山市禅盛电子镇流器有限公司、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佛山电器照明（新乡）灯光有限公司、佛山电器照明新光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佛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佛山照明灯光器材有限公司9家子公司。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3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进行确认和计量，按照财政部2006年颁布及其后续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豁免条款：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应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外币业务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的损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贷款和应收款项：公司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再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持有至到期投资：公司将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并有能力持有至到期，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以资产的账面金额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现值的差额确定。在计算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应采用该金融资产原始有效利率作为折现率。资产的账面价值应通过减值准备科目减计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减计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采用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有证据表明由于无法可靠地计量其公允价值所以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市价权益性金融工具出现减值，减值损失的金额应按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类似金融资产当前市场回报率折现计算所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计量。

对于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如果可供出售类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余额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普通业务组合	除内部业务外的其他普通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余额百分比法
内部业务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风险特征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以余额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普通业务组合	6%	6%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存货分类：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的核算：原材料、产成品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①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

③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④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⑤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⑥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①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在报告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将

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服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1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年折旧率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25	31.67%-3.80%	5%
机器设备	2—8	47.50%-11.88%	5%
运输设备	5—10	19.00%-9.50%	5%
电子设备	2—8	47.50%-11.88%	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暂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在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按可资本化金额计入资产成本，其后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在建工程存在长期停建且预计未来3年内不重新开工、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可收回金额低于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借款费用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应按以下方法确定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②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⑤非货币性交易取得的无形资产，以该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2）无形资产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在报告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无形资产存在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而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大幅下跌且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有部分使用价值、以及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发生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并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精算并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③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公司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公司未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和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2) 公司内销和出口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①内销收入确认方法：

按购货方要求将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交付购货方；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开具销售发票，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

②出口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按购货方合同规定的要求生产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办妥出口报关手续，货运公司已将产品装运，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开具出口销售发票，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

(3) 公司对外提供劳务，其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

①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收入分别以下情况确认和计量：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成本，不确认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而发生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公司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 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②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营业收入。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下列条件均能得到满足时才能予以确认：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

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4、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中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中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

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公司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26、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提取10%法定公积金，累计已提取金额超过注册资本的50%时可不再提取；
- 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剩余利润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予以分配。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政策变更

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公司于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从2014年年度报告开始执行。

公司根据各准则要求调整可比期间各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		
		相关科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	按照其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没有公开活跃市场报价的权益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采用成本法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	-488,669,738.23	-473,950,855.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8,669,738.23	473,950,855.57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12,728.75	-3,903,197.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12,728.75	3,903,197.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353,441.69	-11,092,550.73
		递延收益	19,353,441.69	11,092,550.73
		资本公积	-35,523,341.07	-27,717,587.47
		其他综合收益	35,523,341.07	27,717,587.47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除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外，对公司2012年、2013年末资产总额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主要税项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营业收入	5%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15%	注1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15%	注2
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	25%	
佛山市禅盛电子镇流器有限公司	25%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	25%	
佛山电器照明新光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25%	
佛山电器照明(新乡)灯光有限公司	25%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佛山照明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25%	
广东佛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5%	

注1：公司在2008年12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2年1月16日通过2011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发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GR20114400005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2007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起三年内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公司已于2014年7月2日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资料，并于2015年3月17日通过广东省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发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GR20144400141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2007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三年内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注2：公司下属子公司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于2012年8月6日获发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GR20123200079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2007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起三年内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税费

按税法有关规定计缴。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3,150.43	6,626.15
银行存款	915,022,578.88	891,208,601.93
其他货币资金	74,682,666.29	6,460,596.14
合 计	989,718,395.60	897,675,824.2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银行存款均以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名义存于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

—本期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系存于证券公司的存出投资款、支付宝余额以及质量保函保证金。其中质量保函保证金17,160.00元其使用权受到限制。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其中：基金	-	3,903,197.90
股 票	20,320.00	-
合 计	20,320.00	3,903,197.9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6,676,364.36	154,142,432.66
商业承兑汇票	124,316,920.77	-
合 计	250,993,285.13	154,142,432.66

一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96,850,852.47元，增幅为62.83%，主要系公司本期采用商业承兑汇票结算款项所致。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357,980.01	-
合 计	111,357,980.01	-

(4) 期末公司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3,565,611.11	99.81	20,613,936.66	6.00	322,951,674.45
其中：余额组合	343,565,611.11	99.81	20,613,936.66	6.00	322,951,674.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4,739.65	0.19	664,739.65	100.00	-
合 计	344,230,350.76	100.00	21,278,676.31	6.18	322,951,674.4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124,186.83	100.00	24,907,451.21	6.00	390,216,735.62
其中：余额组合	415,124,186.83	100.00	24,907,451.21	6.00	390,216,735.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415,124,186.83	100.00	24,907,451.21	6.00	390,216,735.62

—组合中，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06,937,691.65	18,416,261.48	6.00	400,771,383.02	24,046,282.98	6.00
1至2年	29,157,612.10	1,749,456.73	6.00	8,937,973.75	536,278.43	6.00
2至3年	4,582,143.84	274,928.63	6.00	4,757,260.70	285,435.64	6.00
3年以上	2,888,163.52	173,289.82	6.00	657,569.36	39,454.16	6.00
合 计	343,565,611.11	20,613,936.66	6.00	415,124,186.83	24,907,451.21	6.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上海晋沈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杭州华格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186,220.00	186,22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昆明宏光明商贸有限公司	278,519.65	278,519.65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合 计	664,739.65	664,739.65	100.00	

(2) 本期企业合并增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企业合并增加坏账准备金额99,394.75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0.00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3,691,456.02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小额核销	货款	36,713.63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36,713.6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1	货款	19,092,583.73	1年以内	5.55	1,145,555.02
单位2	货款	13,267,801.82	1年以内	3.85	796,068.11
单位3	货款	10,141,244.40	2年以内	2.95	608,474.66
单位4	货款	9,546,635.80	1年以内	2.77	572,798.15
单位5	货款	7,800,400.78	1年以内	2.27	468,024.05
合计	/	59,848,666.53	/	17.39	3,590,919.9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552,758.71	92.04	21,791,005.82	90.59
1-2年	807,228.91	6.43	1,716,958.54	7.14
2-3年	144,407.98	1.15	48,253.97	0.20
3年以上	47,171.31	0.38	498,101.01	2.07
合计	12,551,566.91	100.00	24,054,319.34	100.00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11,502,752.43元，降幅为47.82%，主要系主要系上期预付的材料款及广告费本期已结算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 例(%)
单位1	非关联供应商	1,860,058.71	1年以内	14.82
单位2	非关联供应商	1,351,731.40	1年以内	10.77
单位3	非关联供应商	842,722.44	1年以内	6.71
单位4	非关联供应商	691,653.44	1年以内	5.51
单位5	非关联供应商	445,676.67	1年以内	3.55
合 计	/	5,191,842.66	/	41.36

6、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银行存款	2,101,275.54	1,304,200.33
合 计	2,101,275.54	1,304,200.33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854,090.02	100.00	4,731,245.39	6.00	74,122,844.63
其中：余额组合	78,854,090.02	100.00	4,731,245.39	6.00	74,122,844.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78,854,090.02	100.00	4,731,245.39	6.00	74,122,844.6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686,259.45	100.00	1,541,175.57	6.00	24,145,083.88
其中：余额组合	25,686,259.45	100.00	1,541,175.57	6.00	24,145,083.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u>25,686,259.45</u>	<u>100.00</u>	<u>1,541,175.57</u>	<u>6.00</u>	<u>24,145,083.88</u>

—组合中，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1年以内	76,519,433.45	4,591,166.01	6.00	22,226,990.87	1,333,619.45	6.00
1至2年	1,360,286.72	81,617.20	6.00	146,433.33	8,786.00	6.00
2至3年	101,694.08	6,101.64	6.00	2,897,030.66	173,821.84	6.00
3年以上	872,675.77	52,360.54	6.00	415,804.59	24,948.28	6.00
合 计	<u>78,854,090.02</u>	<u>4,731,245.39</u>	<u>6.00</u>	<u>25,686,259.45</u>	<u>1,541,175.57</u>	<u>6.00</u>

—本期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53,167,830.57元，增幅为206.99%，主要系本期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政补贴尚未结算所致。

(2) 本期企业合并增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企业合并增加坏账准备金额0.00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190,069.82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政补贴	59,524,157.04	-
增值税出口退税款	9,474,039.36	17,593,990.28
履约保证金款	3,844,371.53	1,766,135.60
员工借款、备用金	2,130,228.48	1,604,560.63
租金、水电费	1,131,824.72	194,305.94
路灯施工相关款项	2,523,547.23	3,979,145.17
其 他	225,921.66	548,121.83
合 计	<u>78,854,090.02</u>	<u>25,686,259.45</u>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1	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 政补贴	59,524,157.04	2年以内	75.49	3,571,449.42
单位2	增值税出口退税款	9,474,039.36	1年以内	12.01	568,442.36
单位3	代垫路灯施工款项	2,523,547.23	1年以内	3.20	151,412.83
单位4	履约保证金款	1,380,000.00	1年以内	1.75	82,800.00
单位5	履约保证金款	1,000,000.00	1年以内	1.27	60,000.00
合 计	/	73,901,743.63	/	93.72	4,434,104.6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财政局	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政补贴	59,524,157.04	2年以内	2015年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8、存货

(1) 存货增减变动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135,274.34	2,950,206.73	63,185,067.61	70,269,329.70	3,170,835.38	67,098,494.32
半成品	153,424,838.87	2,183,082.98	151,241,755.89	121,442,224.71	2,102,946.36	119,339,278.35
产成品	419,125,198.44	9,718,644.81	409,406,553.63	335,274,523.00	6,158,637.61	329,115,885.39
低值易耗品	1,961,595.35	-	1,961,595.35	1,250,498.38	-	1,250,498.38
合 计	640,646,907.00	14,851,934.52	625,794,972.48	528,236,575.79	11,432,419.35	516,804,156.4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70,835.38	-	450,787.05	-	671,415.70	-	2,950,206.73

半成品	2,102,946.36	54,536.77	125,352.60	-	99,752.75	-	2,183,082.98
产成品	6,158,637.61	8,368,087.47	125,615.14	-	4,933,695.41	-	9,718,644.81
合计	11,432,419.35	8,422,624.24	701,754.79	-	5,704,863.86	-	14,851,934.52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1,783,068.68	9,408,829.51
合计	31,783,068.68	9,408,829.51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14,908,227.84	-	114,908,227.84
按成本计量的	472,099,760.38	5,850,000.00	466,249,760.38
合计	587,007,988.22	5,850,000.00	581,157,988.22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62,634,402.88	-	62,634,402.88
按成本计量的	483,099,760.38	9,148,904.81	473,950,855.57
合计	545,734,163.26	9,148,904.81	536,585,258.45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光大银行流通股	30,025,476.44	114,908,227.84	84,882,751.40	-
合计	30,025,476.44	114,908,227.84	84,882,751.40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州珠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3,298,904.81	-	3,298,904.81	-	-	-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50,000.00	-	-	5,850,000.00	5,850,000.00	-	-	5,850,000.00	少于5%	-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	-	-	-	6.94%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2,574,133.00	-	-	292,574,133.00	-	-	-	-	6.91%	21,942,835.20
广东发展银行佛山分行	500,000.00	-	-	500,000.00	-	-	-	-	少于5%	-
佛山佛陈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8,175,627.38	-	1,000,000.00	7,175,627.38	-	-	-	-	7.66%	-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股份公司	160,000,000.00	-	-	160,000,000.00	-	-	-	-	14.84%	-
合计	483,099,760.38	-	11,000,000.00	472,099,760.38	9,148,904.81	-	3,298,904.81	5,850,000.00	/	21,942,835.20

—2014年8月15日，公司与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交易合同》，将公司持有的广州珠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11月6日，广州珠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关股权变动手续。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不再持有广州珠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被投资公司佛山佛陈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收入已纳入佛山市路桥通行费统收分配体系，公司将该项投资余额作为收益权于该公司剩余经营年限内进行摊销，本期摊销投资成本1,000,000.00元。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148,904.81	-	-	3,298,904.81	-	5,850,000.00
合计	9,148,904.81	-	-	3,298,904.81	-	5,850,00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对联营企业投资											
青海佛照锂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807,642.03	-	-	-9,117,917.64	-	-	-	-	-	3,689,724.39	-
广东佛照国轩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5,395,449.79	-	5,395,449.79	-	-	-	-	-	-	-	-
合计	18,203,091.82	-	5,395,449.79	-9,117,917.64	-	-	-	-	-	3,689,724.39	-

—2013年6月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通过了清算注销广东佛照国轩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的议案，2014年6月3日，被投资单位广东佛照国轩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完成相关注销手续。

1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3,991,872.91	907,994,520.44	19,540,957.54	17,930,333.21	1,489,457,684.10
2.本期增加金额	24,839,216.09	50,051,303.30	2,053,119.87	5,486,385.31	82,430,024.57
(1) 购置	-	16,645,720.76	1,946,499.87	4,526,088.05	23,118,308.68
(2) 在建工程转入	24,839,216.09	31,885,574.55	-	726,244.85	57,451,035.49
(3) 企业合并增加	-	1,520,007.99	106,620.00	234,052.41	1,860,680.40
3.本期减少金额	86,372.00	41,923,325.13	827,481.39	585,444.47	43,422,622.99
(1) 处置或报废	86,372.00	17,251,017.07	827,481.39	487,322.34	18,652,192.80
(2) 改造设备	-	24,672,308.06	-	98,122.13	24,770,430.19
4.期末余额	568,744,717.00	916,122,498.61	20,766,596.02	22,831,274.05	1,528,465,085.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6,586,563.58	672,113,058.11	12,995,943.08	10,767,623.13	1,012,463,187.90
2.本期增加金额	21,793,173.10	54,592,864.94	1,493,488.54	2,479,162.27	80,358,688.85
(1) 计提	21,793,173.10	54,312,192.28	1,433,514.64	2,350,237.98	79,889,118.00
(2) 企业合并增加	-	280,672.66	59,973.90	128,924.29	469,570.85
3.本期减少金额	77,734.80	33,166,342.66	772,025.39	539,063.04	34,555,165.89
(1) 处置或报废	77,734.80	15,937,141.77	772,025.39	461,594.88	17,248,496.84
(2) 改造设备	-	17,229,200.89	-	77,468.16	17,306,669.05
4.期末余额	338,302,001.88	693,539,580.39	13,717,406.23	12,707,722.36	1,058,266,710.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4,254,006.36	-	-	4,254,006.36
2.本期增加金额	-	3,000,000.00	-	-	3,00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323,332.83	-	-	323,332.83
4.期末余额	-	6,930,673.53	-	-	6,930,673.5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0,442,715.12	215,652,244.69	7,049,189.79	10,123,551.69	463,267,701.29
2.期初账面价值	227,405,309.33	231,627,455.97	6,545,014.46	7,162,710.08	472,740,489.84

一改造设备的本期减少金额系企业将改造设备的固定资产原值以及累计折旧转入在建工程核算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94,558,082.50	3,695,984.29	90,862,098.21	78,740,456.85	3,695,984.29	75,044,472.56
合 计	94,558,082.50	3,695,984.29	90,862,098.21	78,740,456.85	3,695,984.29	75,044,472.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富湾产业园区	14,800,000.00	12,247,062.64	-	12,247,062.64	-	-	82.75	100.00	-	-	-	自筹资金
高明LED灯具组装厂房	10,380,000.00	9,763,878.38	751,738.62	10,515,617.00	-	-	101.31	100.00	-	-	-	自筹资金
H7自动生产设备	10,570,000.00	9,429,749.02	406,650.83	9,836,399.85	-	-	93.06	100.00	-	-	-	自筹资金
三区硬料玻璃窑炉	8,600,000.00	8,149,794.29	-	-	-	8,149,794.29	94.77	94.77	-	-	-	自筹资金
LED二车间	4,500,000.00	3,804,487.14	619,392.50	-	-	4,423,879.64	98.31	98.31	-	-	-	自筹资金
7#、9#窑炉	2,870,000.00	2,835,008.92	27,000.00	2,862,008.92	-	-	99.72	100.00	-	-	-	自筹资金
高明富湾灯具半成品及组装车间二	5,070,000.00	-	3,647,740.00	-	-	3,647,740.00	71.95	80.00	-	-	-	自筹资金
高明富湾装卸台二厂房	9,800,000.00	-	7,922,823.80	-	-	7,922,823.80	80.85	90.00	-	-	-	自筹资金
高明富湾灯具半成品及组装车间一	7,600,000.00	-	5,053,672.00	-	-	5,053,672.00	66.50	80.00	-	-	-	自筹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明员工村宿舍8#9#楼	15,000,000.00	-	4,030,000.00	-	-	4,030,000.00	26.87	30.00	-	-	-	自筹资金
6#窑炉改造	5,915,000.00	-	5,906,298.82	-	-	5,906,298.82	99.85	99.85	-	-	-	自筹资金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区硬料玻璃窑炉	3,695,984.29	-	-	3,695,984.29
合 计	3,695,984.29	-	-	3,695,984.29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1,719,938.60	200,000.00	1,636,664.95	213,556,603.55
2.本期增加金额	-	20,500,700.00	19,529.92	20,520,229.92
(1) 外购	-	-	-	-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20,500,700.00	19,529.92	20,520,229.92
3.本期减少金额	-	-	19,529.92	19,529.92
(1) 处置	-	-	19,529.92	19,529.92
4.期末余额	211,719,938.60	20,700,700.00	1,636,664.95	234,057,303.5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070,782.26	196,667.06	54,555.50	40,322,004.82
2.本期增加金额	4,344,643.08	1,949,192.94	346,862.92	6,640,698.94
(1) 计提	4,344,643.08	1,300,572.94	342,779.28	5,987,995.30
(2) 企业合并增加	-	648,620.00	4,083.64	652,703.64
3.本期减少金额	-	-	19,529.92	19,529.92
(1) 处置	-	-	19,529.92	19,529.92
4.期末余额	44,415,425.34	2,145,860.00	381,888.50	46,943,173.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7,304,513.26	18,554,840.00	1,254,776.45	187,114,129.71
2.期初账面价值	171,649,156.34	3,332.94	1,582,109.45	173,234,598.7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5、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	7,360,330.45	-	-	-	7,360,330.45
合 计	-	7,360,330.45	-	-	-	7,360,330.45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以及合并成本及商誉的计算详见“六、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期公司对收购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资产组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未见存在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形。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摊销金额		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企业合并增 加	本期摊销		
租赁厂房装修	-	790,348.26	798,925.00	460,276.47	210,038.06	-	918,958.73
合 计	-	790,348.26	798,925.00	460,276.47	210,038.06	-	918,958.73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338,514.05	8,767,114.24	54,978,452.59	8,459,053.84
固定资产折旧	75,006,724.40	11,339,084.49	79,688,338.30	11,973,373.90
应付职工薪酬	36,914,977.82	5,537,246.67	40,578,541.85	6,086,781.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1,096,802.10	164,520.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93,469.57	374,020.44	-	-
预计负债	61,438,275.16	9,215,741.27	-	-
未弥补亏损	35,034,691.49	6,463,007.68	8,963,749.61	2,240,937.40
合 计	268,226,652.49	41,696,214.79	185,305,884.45	28,924,666.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	8,660.00	1,299.00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值变动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554,840.00	2,783,226.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4,882,751.40	12,732,412.71	32,608,926.47	4,891,338.97
合 计	103,446,251.40	15,516,937.71	32,608,926.47	4,891,338.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弥补亏损	-	2,834,560.9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4,725,429.56
合 计	-----	7,559,990.5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下年度到期
无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购买及确权相关款项	41,755,700.00	41,755,700.00
预付设备款	8,844,087.19	5,638,494.81
合 计	50,599,787.19	47,394,194.81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99,330,968.48	270,968,881.44

—本期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128,362,087.04元，增幅为47.37%，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应付供应商货款也相应增加。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60,842,257.61	45,620,298.34

—本期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15,221,959.27元，增幅为33.37%，主要系公司期末销售订单增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也相应增加。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职工薪酬	60,636,740.85	494,330,064.26	496,651,594.47	58,315,210.64
二、离职后福利	-	35,309,973.97	35,309,973.97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60,636,740.85	529,640,038.23	531,961,568.44	58,315,210.64

(2) 短期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250,113.05	436,926,486.35	439,258,130.06	57,918,469.34
二、职工福利费	-	22,423,919.28	22,423,919.28	-
三、社会保险费	-	26,259,168.37	26,259,168.37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20,151,317.21	20,151,317.21	-
2、工伤保险费	-	2,997,459.56	2,997,459.56	-
3、生育保险费	-	3,092,249.60	3,092,249.60	-
4、其他	-	18,142.00	18,142.00	-
四、住房公积金	-	3,858,258.90	3,850,202.72	8,056.1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6,627.80	4,862,231.36	4,860,174.04	388,685.12
合 计	60,636,740.85	494,330,064.26	496,651,594.47	58,315,210.64

(3) 离职后福利明细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设定提存计划	-	35,309,973.97	35,309,973.97	-
合 计	-	35,309,973.97	35,309,973.97	-

其中：设定提存计划项目明细如下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	33,749,250.91	33,749,250.91	-
二、失业保险费	-	1,560,723.06	1,560,723.06	-
合计	-	35,309,973.97	35,309,973.97	-

(4)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薪酬。

22、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552,997.21	7,830,829.28
增值税	2,711,408.78	4,364,194.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5,674.02	1,063,705.63
房产税	2,364,425.73	2,549,072.08
土地使用税	1,128,469.31	1,962,169.95
其他税费	2,028,138.76	1,801,150.55
合计	13,881,113.81	19,571,121.78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7,542,858.19	7,537,926.17
股权收购款	-	1,994,500.00
销售相关费用	1,589,924.29	1,608,161.56
往来款	8,076,410.52	16,211,581.70
其他	4,714,627.48	8,261,400.71
合计	21,923,820.48	35,613,570.1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往来款	8,076,410.52

24、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诉讼赔偿款	61,438,275.16	-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合计	61,438,275.16	-	

—2014年11月15日、2014年12月5日，公司分别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3)穗中法金民初字第5号”以及“(2013)穗中法金民初字第7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案件中合计955件案件的原原告赔偿共计60,410,789.16元，并由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共计1,027,486.00元。公司对上述判决结果不服，已依法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

诉，现案件相关审理工作尚未最终完结，公司本期暂按上述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61,438,275.16元。

25、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1,092,550.73	210,000.00	346,717.46	10,955,833.27
合计	11,092,550.73	210,000.00	346,717.46	10,955,833.27

—政府补助明细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减少数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LED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9,852,274.95	-	-	-	9,852,274.95	与资产相关
年产5000万支节能型日光灯 生产线项目	929,999.96	-	155,000.00	-	774,999.96	与资产相关
窑炉脱硫除尘系统项目	197,166.82	-	168,999.96	-	28,166.86	与资产相关
无电解电容驱动电源技术	113,109.00	210,000.00	22,717.50	-	300,391.5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092,550.73	210,000.00	346,717.46	-	10,955,833.27	

26、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境内法人持股	3,057,918	-	-	-	-	-	3,057,918
2、境外法人持股	131,815,685	-	-	-	-131,815,685	-131,815,685	-
3、境内自然人持股	329,778	-	-	-	5,025	5,025	334,803
4、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35,203,381	-	-	-	-131,810,660	-131,810,660	3,392,72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18,139,327	-	-	-	131,810,660	131,810,660	749,949,98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25,221,037	-	-	-	-	-	225,221,037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43,360,364	-	-	-	131,810,660	131,810,660	975,171,024
三、股份总数	978,563,745	-	-	-	-	-	978,563,745

27、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股本溢价	582,653,147.29	-	-	582,653,147.29
其他资本公积	7,223,372.45	16,197.85	-	7,239,570.30
合计	589,876,519.74	16,197.85	-	589,892,717.59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16,197.85元系本期公司出售存量零碎股净所得，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关于出售存量零碎股相关事项的通知》，证券公司接受上市公司委托出售零碎股，并将出售净所得返还上市公司；同时上市公司将零碎股出售净所得计入股东权益相关公积金科目。

28、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 益	27,717,587.47	52,273,824.96	-	7,841,073.74	44,432,751.22	-	72,150,338.69
合 计	27,717,587.47	52,273,824.96	-	7,841,073.74	44,432,751.22	-	72,150,338.69

29、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5,607,963.60	3,673,908.90	-	489,281,872.50
任意盈余公积	136,886,568.36	-	-	136,886,568.36
合 计	622,494,531.96	3,673,908.90	-	626,168,440.86

3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71,929,537.57	723,452,942.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71,929,537.57	723,452,942.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125,048.97	251,831,356.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73,908.90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6,570,199.20	303,354,760.95
期末未分配利润	777,810,478.44	671,929,537.57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215,284,023.90	156,570,199.20

—根据2015年4月23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拟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978,563,7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2.20元（含税），共派现金215,284,023.9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股本293,569,124股。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3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40,544,631.03	2,230,438,495.76	2,500,948,588.28	1,874,719,042.97
其他业务	28,096,569.14	16,616,178.87	25,731,222.25	15,588,747.67
合计	3,068,641,200.17	2,247,054,674.63	2,526,679,810.53	1,890,307,790.64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LED产品	926,189,514.82	702,500,445.37	277,311,578.04	220,631,987.78
传统照明产品	2,114,355,116.21	1,527,938,050.39	2,223,637,010.24	1,654,087,055.19
合计	3,040,544,631.03	2,230,438,495.76	2,500,948,588.28	1,874,719,042.97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2,160,911,351.32	1,612,043,755.15	1,680,415,391.83	1,292,521,996.08
外销	879,633,279.71	618,394,740.61	820,533,196.45	582,197,046.89
合计	3,040,544,631.03	2,230,438,495.76	2,500,948,588.28	1,874,719,042.97

(4) 销售收入前五名情况

客户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1	248,392,951.31	8.09
单位2	51,487,747.58	1.68
单位3	49,252,633.46	1.61
单位4	46,475,691.92	1.51
单位5	40,568,018.66	1.32
合计	436,177,042.93	14.21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06,425.48	15,839,647.85
教育费附加	6,196,766.24	6,804,256.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131,177.20	4,536,170.95
营业税	1,515,352.86	1,148,891.62

合 计	<u>26,249,721.78</u>	<u>28,328,966.85</u>
-----	----------------------	----------------------

33、销售费用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输费	68,265,682.55	49,884,125.00
广告宣传费	42,587,178.71	20,355,616.73
工 资	34,327,695.10	21,790,785.47
节能产品推广服务费	26,676,646.80	20,401,524.23
促销推广费	10,694,435.28	5,974,202.58
差旅费	6,896,228.68	5,681,601.46
经销商会议经费	4,798,758.39	1,595,312.83
其 他	13,633,879.03	8,095,910.40
合 计	<u>207,880,504.54</u>	<u>133,779,078.70</u>

34、管理费用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工资薪金	122,535,253.45	105,418,134.95
福利费	21,037,089.42	19,684,813.92
折旧费	21,458,705.08	17,016,041.69
税 费	16,740,361.93	15,631,548.74
办公费	7,582,643.42	7,409,712.83
无形资产摊销	5,987,995.30	4,177,812.27
土地租金及管理费	7,562,686.75	6,029,313.67
其 他	33,328,503.94	24,549,627.42
合 计	<u>236,233,239.29</u>	<u>199,917,005.49</u>

35、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9,697.15	-
减：利息收入	15,697,401.54	12,681,427.36
汇兑损失	4,806,513.22	7,022,097.90
其 他	1,295,232.13	1,428,392.27
合 计	<u>-9,565,959.04</u>	<u>-4,230,937.19</u>

36、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501,386.20	5,226,627.78

存货跌价损失	8,422,624.24	12,997,934.6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000,000.00	4,254,006.36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3,695,984.29
合 计	<u>10,921,238.04</u>	<u>26,174,553.10</u>

37、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5,462.10	-109,530.85
合 计	<u>1,105,462.10</u>	<u>-109,530.85</u>

38、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17,917.64	-12,820,601.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5,992,879.30	1,365,712.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12.47	-4,877,695.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4,824.81	8,481,117.3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494.46	-
其 它	499,406.22	981,349.56
合 计	<u>19,214,574.68</u>	<u>-6,870,117.46</u>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青海佛照锂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117,917.64	-12,543,975.96
广东佛照国轩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	-276,625.94
合 计	<u>-9,117,917.64</u>	<u>-12,820,601.90</u>

(2)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942,835.20	-
光大银行	4,050,044.10	1,365,712.54
合 计	<u>25,992,879.30</u>	<u>1,365,712.54</u>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青海佛照锂电正极材料有限公司	-	-4,877,695.00
广东佛照国轩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7,112.47	-

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 计	-17,112.47	-4,877,695.00

(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州珠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84,824.81	-
深圳市量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8,481,117.34
合 计	1,784,824.81	8,481,117.34

(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 金	-997,145.30	-
股 票	1,069,639.76	-
合 计	72,494.46	-

(6) 其他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	1,499,406.22	-
佛山佛陈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青海佛照锂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	1,981,349.56
合 计	499,406.22	981,349.56

3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197.24	16,855,838.60	25,197.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197.24	69,339.39	25,197.2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16,786,499.21	-
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政补贴	-	54,247,540.40	-
政府补助	2,174,021.86	1,031,790.96	2,174,021.86
不用支付的款项	8,135,171.18	-	8,135,171.18
其 他	1,725,425.02	1,886,070.17	1,725,425.02
合 计	12,059,815.30	74,021,240.13	12,059,815.30

一政府补助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窑炉脱硫除尘系统项目	168,999.96	168,999.96	与资产相关
年产5000万支节能型日光灯生产线项目	155,000.00	155,000.00	与资产相关
领军成长项目销售奖	976,478.00	-	与收益相关
技术标准战略项目资助	105,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外发展服务）	116,000.00	-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建设工程补贴	139,646.50	-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扶持经济发展有关项目资金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电解电容驱动电源技术	22,717.50	142,891.00	与收益相关
驰名商标奖励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390,179.90	264,9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u>2,174,021.86</u>	<u>1,031,790.96</u>	

4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12,901.18	11,040,784.18	1,312,901.18
其中：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1,312,901.18	11,040,784.18	1,312,901.18
对外捐赠	231,000.00	6,430,000.00	231,000.00
预计诉讼赔偿款	61,438,275.16	-	61,438,275.16
其 他	137,012.10	2,825,031.19	137,012.10
合 计	<u>63,119,188.44</u>	<u>20,295,815.37</u>	<u>63,119,188.44</u>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065,433.36	52,785,771.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02,941.51	-5,921,610.02
合 计	<u>52,462,491.85</u>	<u>46,864,161.54</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9,128,444.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869,266.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669,010.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79,945.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898,931.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60,655.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8,640.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影响	-708,814.43
所得税费用	<u>52,462,491.85</u>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	14,900,326.33	11,907,769.84
物业及设备租赁收入	2,147,696.85	2,245,893.98
补贴收入	2,037,304.40	784,700.00
其他	<u>2,522,500.23</u>	<u>1,921,219.17</u>
合 计	<u>21,607,827.81</u>	<u>16,859,582.99</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68,265,682.55	49,884,125.00
广告宣传费	42,587,178.71	18,643,715.42
节能产品推广服务费	26,676,646.80	20,401,524.23
促销推广费	10,694,435.28	5,974,202.58
办公费	7,582,643.42	7,409,712.83
土地租金及管理费	7,562,686.75	6,029,313.67
差旅费	6,896,228.68	5,681,601.46
经销商会议经费	4,798,758.39	1,595,312.83
其他	37,684,001.59	38,898,751.83
合计	212,748,262.17	154,518,259.8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土地投标保证金	-	41,710,000.00
合计	-	41,710,000.00

43、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6,665,952.72	252,284,967.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921,238.04	26,174,553.10
固定资产折旧	79,889,118.00	83,574,972.81
无形资产摊销	5,987,995.30	4,177,812.27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210,038.0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514,331.14	-5,815,054.4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73,372.80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105,462.10	109,530.85
财务费用	881,108.77	3,852,637.98
投资损失（减：收益）	-19,214,574.68	6,870,117.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09,654.51	-5,921,61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3,287.00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14,087,591.08	-96,501,258.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9,704,991.15	-24,641,328.8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64,511,151.03	-39,408,45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638,745.34	204,756,881.8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89,701,235.60	897,675,824.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7,675,824.22	985,450,890.74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025,411.38	-87,775,066.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36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847,113.6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512,886.32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 金	989,701,235.60	897,675,824.22
其中：库存现金	13,150.43	6,626.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5,022,578.88	891,208,601.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4,665,506.29	6,460,596.14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9,701,235.60	897,675,824.22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160.00	质量保函保证金

45、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130,061.24	6.1190	13,033,844.73
欧元	1,168.30	7.4556	8,710.3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1,022,714.88	6.1190	67,447,992.35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万元）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2014年4月30日	2,436.00	50.50%	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2014年4月30日	董事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增资扩股协议、款项支付单据	42,289,128.14	-6,629,012.47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现金	24,36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合并成本	24,36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6,999,669.55
商誉	7,360,330.45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2,847,113.68	12,847,113.68
应收票据	501,300.00	501,300.00
应收账款	5,735,863.78	5,735,863.78
预付款项	2,295,165.90	2,295,165.90
其他应收款	2,602,127.49	2,602,127.49
存货	12,606,249.01	12,606,249.01
其他流动资产	299,209.64	299,209.64
固定资产	1,391,109.55	1,391,109.55
无形资产	19,867,526.28	15,446.28

项 目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长期待摊费用	330,071.79	330,071.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1,893.54	2,361,893.54
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17,904,203.05	17,904,203.05
预收款项	1,501,245.00	1,501,245.00
应付职工薪酬	788,972.51	788,972.51
应交税费	8,633.12	8,633.12
其他应付款	1,994,053.00	1,994,05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77,812.00	-
净资产	33,662,711.98	16,788,443.98
减: 少数股东权益	16,663,042.43	8,310,279.77
取得的净资产	16,999,669.55	8,478,164.21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市禅盛电子镇流器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生产及销售	100.00	-	新设
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生产及销售	70.00	-	新设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生产及销售	70.00	-	新设
佛山电器照明新光源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生产及销售	100.00	-	新设
佛山电器照明(新乡)灯光有限公司	新乡	新乡	生产及销售	100.00	-	新设
广东佛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融资租赁	100.00	-	新设
佛山照明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生产及销售	100.00	-	新设
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生产及销售	100.00	-	收购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及销售	50.50	-	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	30.00%	1,222,144.31	-	29,258,081.11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	30.00%	3,145,934.34	2,094,876.38	7,820,250.02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49.50%	-3,827,174.90	-	12,835,867.53
合计	/	540,903.75	2,094,876.38	49,914,198.6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	63,532,557.96	39,007,126.25	102,539,684.21	5,012,747.19	-	5,012,747.19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	49,205,594.26	9,560,697.64	58,766,291.90	32,698,791.79	-	32,698,791.79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40,855,146.44	7,957,886.07	48,813,032.51	38,653,601.00	-	38,653,601.0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	64,645,229.94	42,155,367.64	106,800,597.58	13,347,474.92	-	13,347,474.92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	84,242,709.34	7,404,471.99	91,647,181.33	69,083,207.77	-	69,083,207.77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	75,463,816.96	4,073,814.36	4,073,814.36	-13,988,182.76	147,411,873.93	5,016,215.49	5,016,215.49	-9,264,972.83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	185,149,905.82	10,486,447.81	10,486,447.81	13,679,219.95	227,267,740.56	10,473,295.85	10,473,295.85	16,266,328.20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42,289,128.14	-6,629,012.47	-6,629,012.47	-4,404,066.24	-	-	-	-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青海佛照锂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689,724.39	12,807,642.0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117,917.64	-12,543,975.9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9,117,917.64	-12,543,975.96

(3) 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4) 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5) 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

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

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并对每一客户设置了赊销限额，一旦应收账款余额超过该赊销限额，则要求客户付款或经公司管理层审核后，方能安排生产和发货。

公司通过审核应收账款的月度账龄分析情况以及监控客户的回款情况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一旦出现异常情况，公司及时采取必要催款措施。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1年内到期。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经济主体持有或运用外汇的经济活动中，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对外出口业务均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以规避贸易中面临的汇率风险。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因本公司无银行借款，故无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风险。

C、其他价格风险

无。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4,908,227.84
其中：光大银行流通股	114,908,227.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320.00
其中：股 票	20,320.00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直接控股母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佑昌（杭州）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杭州时代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佑昌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佑昌（新乡）电光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佑昌（新乡）照明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欧司朗（中国）照明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法人的一致行动人
欧司朗亚太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法人的一致行动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佑昌西特科照明（廊坊）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影响的公司
上海林贤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管的公司
青海佛照锂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6,811,656.25	7,001,541.05
佑昌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8,049,218.92	31,059,474.48
佑昌西特科照明（廊坊）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	1,352,030.64
欧司朗（中国）照明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0,000.00	62,400.00
佑昌（新乡）电光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	29,709.50
佑昌（新乡）照明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	3,435.90
杭州时代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108,325.40	22,822.21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佣金	1,428,446.03	2,052,070.96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	7,729,555.20
广东佛照国轩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	2,521,367.52
佑昌（新乡）电光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393,964.96	876,239.32
青海佛照锂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	-	1,981,349.56
合计	/	39,831,611.56	54,691,996.3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0,568,018.66	53,945,797.44
佑昌（杭州）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410,557.09	4,401,210.70
佑昌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125,059.16	1,114,611.61
欧司朗（中国）照明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839,576.54	10,441,638.78
欧司朗亚太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9,252,633.46	11,666,807.92
上海林贤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08,556.24	-
杭州时代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2,243.59	-
佑昌西特科照明（廊坊）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923.08	-
广东佛照国轩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水电费	-	58,023.24
合计	/	105,537,567.82	81,628,089.69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佛照国轩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租金	-	222,120.00
上海林贤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租金	90,000.00	-
合计	/	90,000.00	222,12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佑昌（杭州）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3,448,847.23	206,930.83	2,100,275.77	126,016.55
佑昌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837,052.54	50,223.15	561,151.46	33,669.09
欧司朗（中国）照明有限公司	2,630,821.95	157,849.32	3,090,949.47	185,456.97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6,365,602.04	381,936.12	9,415,621.92	564,937.32
欧司朗亚太有限公司	13,267,801.82	796,068.11	5,261,448.50	315,686.91
上海林贤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4,374.26	2,662.4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佑昌(新乡)电光机械有限公司	836,309.00	-	-	-

(2)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2,558,944.00	573,328.59
佑昌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8,885,342.91	1,649,840.46
杭州时代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739,825.37	9,830.77
佑昌（新乡）电光机械有限公司	234,694.87	-
其他应付款		
佑昌（新乡）照明机械有限公司	7,400.00	7,400.00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408,827.77	-
预收款项		
上海林贤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610.68	-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职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潘杰	董事长	2,430,000.00	1,275,000.00

项 目	职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刘醒明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1,822,500.00	1,287,500.00
张勇	监事会主席	618,700.00	410,000.00
林奕辉	董事会秘书	921,300.00	704,200.00
尹建春	财务总监	1,458,000.00	810,000.00
其他	/	4,740,800.00	4,713,600.00
合 计	/	<u>11,991,300.00</u>	<u>9,200,300.00</u>

—上期潘杰、尹建春报酬从2013年6月任职开始计算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本公司分别于2013年9月17日、2014年1月7日、2014年3月13日、2015年1月16日、2015年3月16日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五批《传票》、《应诉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共计2,279人（件）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本公司提起的民事诉讼案。原告共计2,279人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分别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就前述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上述案件索赔金额合计人民币335,880,665.30元及港币1,327,843.81元。其中同时起诉公司及部分时任公司董事、高管的金额为人民币6,266,661.31元以及港币10,622.68元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发出日，本公司共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3)穗中法金民初字第5号”以及“(2013)穗中法金民初字第7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向上述案件中的955件案件各原告赔偿共计60,410,789.16元，并由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合计1,027,486.00元。公司对该判决结果不服，已依法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现案件相关审理工作尚未最终完结，公司本期暂按该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61,438,275.16元。

除此以外，上述案件中尚有1,324件、涉及索赔金额共计人民币205,024,204.64元及港币1,327,843.81元（其中同时起诉公司及部分时任公司董事、高管的金额为人民币4,564,105.54元以及港币10,622.68元）的案件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发出日尚未开庭审理。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2015年4月23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拟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978,563,7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2.20元（含税），共派现金215,284,023.9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转增股本293,569,124股。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关于股权激励基金

2002年5月16日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建立中高级管理人员股权激励制度议案，该议案规定按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为6%作为考核指标，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达到6%时按净利润的 5%提取股权激励基金，激励基金计提比例与净资产收益率增长比例同步提高，该方案从2001年财政年度开始执行。公司本年度计提了股权激励基金1,300万元。

2、参股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股份公司借壳上市情况

2014年9月9日，公司接到参股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国轩高科”）书面通知：国轩高科拟借壳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源电器”）上市的草案，已经东源电器董事会审议通过。国轩高科借壳东源电器事宜已于2015年4月2日获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相关交易尚未最终完成。

3、分部信息

公司内部不存在独立承担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风险和报酬、可区分的业务分部或地区分部。

4、其他

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5,364,408.20	99.81	19,571,304.68	5.51	335,793,103.52
其中：余额组合	326,188,411.47	91.62	19,571,304.68	6.00	306,617,106.79
内部业务组合	29,175,996.73	8.19	-	-	29,175,996.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4,739.65	0.19	664,739.65	100.00	-
合 计	356,029,147.85	100.00	20,236,044.33	5.68	335,793,103.5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2,687,518.72	100.00	24,357,236.63	5.38	428,330,282.09
其中：余额组合	405,953,943.93	89.68	24,357,236.63	6.00	381,596,707.30
内部业务组合	46,733,574.79	10.32	-	-	46,733,574.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u>452,687,518.72</u>	<u>100.00</u>	<u>24,357,236.63</u>	<u>5.38</u>	<u>428,330,282.09</u>

—组合中，按内部业务组合的应收账款

单 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佛山市禅盛电子镇流器有限公司	14,244,606.23	765,262.09
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	-	4,805,233.33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	2,860,125.97	35,264,887.89
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3,992,927.76	-
佛山电器照明新光源科技有限公司	-	2,700.00
佛山电器照明（新乡）灯光有限公司	1,096,283.97	5,876,755.98
佛山照明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	18,735.50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u>6,982,052.80</u>	-
合 计	<u>29,175,996.73</u>	<u>46,733,574.79</u>

—组合中，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91,351,476.72	17,481,088.58	6.00	392,366,020.60	23,541,961.24	6.00
1至2年	27,781,507.87	1,666,890.48	6.00	8,237,973.75	494,278.42	6.00
2至3年	4,232,143.84	253,928.63	6.00	4,757,260.70	285,435.64	6.00
3年以上	2,823,283.04	169,396.99	6.00	592,688.88	35,561.33	6.00
合 计	<u>326,188,411.47</u>	<u>19,571,304.68</u>	<u>6.00</u>	<u>405,953,943.93</u>	<u>24,357,236.63</u>	<u>6.00</u>

一、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上海晋沈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杭州华格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186,220.00	186,22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昆明宏光明商贸有限公司	278,519.65	278,519.65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合 计	664,739.65	664,739.65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0.00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4,084,478.67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 关联交易产生
小额核销	货款	36,713.63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 计		36,713.6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1	货款	19,092,583.73	1年以内	5.36	1,145,555.02
单位2	货款	13,267,801.82	1年以内	3.73	796,068.11
单位3	货款	10,141,244.40	2年以内	2.85	608,474.66
单位4	货款	9,546,635.80	1年以内	2.68	572,798.15
单位5	货款	7,800,400.78	1年以内	2.19	468,024.05
合 计	/	59,848,666.53	/	16.81	3,590,919.9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7,003,635.15	100.00	4,674,595.70	3.18	142,329,039.45
其中：余额组合	77,909,928.64	21.02	4,674,595.70	6.00	73,235,332.94
内部业务组合	69,093,706.51	78.98	-	-	69,093,706.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u>147,003,635.15</u>	<u>100.00</u>	<u>4,674,595.70</u>	<u>3.18</u>	<u>142,329,039.45</u>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971,393.08	100.00	1,359,038.95	1.86	71,612,354.13
其中：余额组合	22,650,649.31	31.04	1,359,038.95	6.00	21,291,610.36
内部业务组合	50,320,743.77	68.96	-	-	50,320,743.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u>72,971,393.08</u>	<u>100.00</u>	<u>1,359,038.95</u>	<u>1.86</u>	<u>71,612,354.13</u>

—本期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上期增长74,032,242.07元，增幅为101.45%，主要系本期高效照明推广项目政府补助尚未结算所致。

—组合中，按内部业务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单 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	855,980.58	4,909,760.46
佛山市禅盛电子镇流器有限公司	1,974,306.64	7,836,857.06
佛山电器照明新光源科技有限公司	378,787.07	-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	1,897,697.32	2,360,556.77
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8,600,950.07	13,111,850.07
佛山电器照明(新乡)灯光有限公司	3,506,642.28	3,986,348.74
佛山照明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51,879,342.55	18,115,370.67
合 计	<u>69,093,706.51</u>	<u>50,320,743.77</u>

—组合中，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1年以内	75,605,537.19	4,536,332.23	6.00	21,660,380.27	1,299,622.82	6.00
1至2年	1,348,286.72	80,897.20	6.00	114,694.08	6,881.63	6.00
2至3年	101,694.08	6,101.64	6.00	486,435.49	29,186.13	6.00
3年以上	854,410.65	51,264.63	6.00	389,139.47	23,348.37	6.00
合 计	77,909,928.64	4,674,595.70	6.00	22,650,649.31	1,359,038.95	6.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315,556.75元, 本期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业务组合款项	69,093,706.51	50,320,743.77
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政补贴	59,524,157.04	-
增值税出口退税款	9,474,039.36	17,593,990.28
履约保证金	3,279,191.60	1,759,585.60
员工借支、备用金	1,802,527.06	1,123,146.95
租金、水电费	1,128,036.38	192,882.17
路灯施工相关款项	2,523,547.23	1,568,550.00
其 他	178,429.97	412,494.31
合 计	147,003,635.15	72,971,393.0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1	高效照明产品推 广财政补贴	59,524,157.04	2年以内	40.49	3,571,449.42
单位2	出口退税	9,474,039.36	1年以内	6.44	568,442.36
单位3	代垫路灯施工款 项	2,523,547.23	1年以内	1.72	151,412.83
单位4	保证金	1,380,000.00	1年以内	0.94	82,800.00
单位5	履约保证金额	1,000,000.00	1年以内	0.68	60,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合 计	/	73,901,743.63	/	50.27	4,434,104.6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 额及依据
财政局	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政补贴	59,524,157.04	2年以内	2015年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1,949,939.76	-	441,949,939.76	417,589,939.76	-	417,589,939.76
对联营企业投资	3,689,724.39	-	3,689,724.39	18,203,091.82	-	18,203,091.82
合 计	445,639,664.15	-	445,639,664.15	435,793,031.58	-	435,793,031.58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佛山市禅盛电子镇流器有限公司	2,744,500.00	-	-	2,744,500.00	-	-
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	42,000,000.00	-	-	42,000,000.00	-	-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	350,000.00	-	-	350,000.00	-	-
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72,000,000.00	-	-	72,000,000.00	-	-
佛山电器照明新光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77,000.00	-	-	50,077,000.00	-	-
佛山电器照明（新乡）灯光有限公司	35,418,439.76	-	-	35,418,439.76	-	-
广东佛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佛山照明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	-
苏州盟泰励宝光电有限公司	-	24,360,000.00	-	24,360,000.00	-	-
合 计	417,589,939.76	24,360,000.00	-	441,949,939.76	-	-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 他		

青海佛照锂能源 开发有限公司	12,807,642.03	-	-	-9,117,917.64	-	-	-	-	-	-	3,689,724.39	-
广东佛照国轩动 力电池有限公司	5,395,449.79	---	5,395,449.79	-----	-----	-----	-----	-----	---	---	-----	-----
合计	<u>18,203,091.82</u>	<u>-</u>	<u>5,395,449.79</u>	<u>-9,117,917.64</u>	<u>-</u>	<u>-</u>	<u>-</u>	<u>-</u>	<u>-</u>	<u>-</u>	<u>3,689,724.39</u>	<u>-</u>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74,905,433.08	2,356,699,902.95	2,486,962,211.23	1,923,694,963.65
其他业务	21,859,129.59	11,797,485.10	104,505,104.95	76,309,660.72
合计	<u>3,096,764,562.67</u>	<u>2,368,497,388.05</u>	<u>2,591,467,316.18</u>	<u>2,000,004,624.37</u>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LED产品	886,818,873.41	661,932,568.81	277,217,445.76	220,560,321.16
传统照明产品	2,188,086,559.67	1,694,767,334.14	2,209,744,765.47	1,703,134,642.49
合计	<u>3,074,905,433.08</u>	<u>2,356,699,902.95</u>	<u>2,486,962,211.23</u>	<u>1,923,694,963.65</u>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2,195,459,421.66	1,738,416,539.06	1,666,429,014.78	1,341,497,916.76
外销	879,446,011.42	618,283,363.89	820,533,196.45	582,197,046.89
合计	<u>3,074,905,433.08</u>	<u>2,356,699,902.95</u>	<u>2,486,962,211.23</u>	<u>1,923,694,963.65</u>

(4) 营业收入前五名情况

客户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1	248,392,951.31	8.02
单位2	51,487,747.58	1.66
单位3	49,252,633.46	1.59
单位4	46,475,691.92	1.50
单位5	40,568,018.66	1.31
合计	<u>436,177,042.93</u>	<u>14.08</u>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88,044.88	10,765,414.2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17,917.64	-12,820,601.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5,992,879.30	1,365,712.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12.47	-11,668,009.7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4,824.81	8,481,117.3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494.46	-
其 它	499,406.22	981,349.56
合 计	24,102,619.56	-2,895,017.94

(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佛山照明泰美时代灯具公司	4,888,044.88	10,765,414.26
合 计	4,888,044.88	10,765,414.26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青海佛照锂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117,917.64	-12,543,975.96
广东佛照国轩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	-276,625.94
合 计	-9,117,917.64	-12,820,601.90

(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942,835.20	-
光大银行	4,050,044.10	1,365,712.54
合 计	25,992,879.30	1,365,712.54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青海佛照锂电正极材料有限公司	-	-10,288,737.23
广东佛照新光源科技有限公司	-	-1,379,272.51
广东佛照国轩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7,112.47	-
合 计	-17,112.47	-11,668,009.74

(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州珠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84,824.81	-
深圳市量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8,481,117.34
合 计	1,784,824.81	8,481,117.34

(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 金	-997,145.30	-
股 票	1,069,639.76	-
合 计	72,494.46	-

(7) 其他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	1,499,406.22	-
佛山佛陈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青海佛照锂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	1,981,349.56
合 计	499,406.22	981,349.56

十五、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归集计算财务报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 目	本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87,703.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不包括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2,174,021.8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7,112.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62,781.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1,945,691.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99,406.22
小 计	-46,614,298.0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减少以“-”表示）	-6,958,646.77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530,207.5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0,185,858.79

2、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

的要求计算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4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8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5	0.31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 号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分子: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66,125,048.97	251,831,356.3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40,185,858.79	4,739,173.85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306,310,907.76	247,092,182.53
分母: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4	-	-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增减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5	-	-
报告期月份数	6	12	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7	2,890,581,921.74	2,950,106,976.17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净资产	8	-	-
报告期其他交易事项引起的增减净资产	9	-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减少的净资产	10	156,570,199.20	303,354,760.95
分配现金红利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1	7	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12	3,044,585,720.58	2,890,581,921.7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13=7+1*50\%+8*4/6-10*11/6+9*5/6$	2,932,311,830.03	2,899,065,71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13	9.08%	8.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3/13	10.45%	8.5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投资者和有关部门可在本公司办公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查阅以下资料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载有董事长亲笔签署的2014年度报告正本。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23日